



# 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enscare Scientif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77

# 2025

年報



# 目錄

- 2 釋義
- 5 公司資料
- 7 首席執行官報告
- 9 財務概要
- 10 業務摘要
- 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33 企業管治報告
- 4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71 董事會報告
- 96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0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01 綜合財務狀況表
- 102 綜合權益變動表
- 103 綜合現金流量表
- 105 財務報表附註

# 釋義

於本年度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章程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E認證」	指	Conformité Européenne，即標示於歐洲經濟區(EEA)內所售產品符合健康、安全及環保標準的管理標記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或「中國大陸」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度報告及僅就地區提述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公司」	指	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或如文義所指(視情況而定)，其前身公司寧波健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一致行動人士」	指	呂先生及李女士
「核心產品」	指	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所界定的指定「核心產品」LuX-Valve Plus及Ken-Valve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為目前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非上市股份
「僱員持股計劃平台」	指	海南華翎、海南華暉、海南脈迪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桑迪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僱員獎勵平台
「FDA」	指	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

「全球發售」	指	H股全球發售，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或(如文義可能所指)其中任何一個，或(如文義指其註冊成立前的任何時間)其前身公司或其現有附屬公司的前身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個曾從事及其後由其承接的業務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該等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H股計劃」	指	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通過及其後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九日經本公司通過的普通決議案修訂的H股獎勵計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及港仙，香港法定貨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H股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日子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呂先生」	指	呂世文先生，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
「李女士」	指	李輝女士
「國家藥監局」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前身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的招股章程

● 釋義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庫存股份」	指	除財務報表所用者外，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權區管轄的所有地區
「非上市外資股」	指	本公司所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外國投資者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認購及繳足，且並無於聯交所上市
「非上市股份」	指	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潘斐先生(首席執行官)

### 非執行董事

呂世文先生(董事會主席)

TAN Ching先生

鄭嘉齊先生

謝優佩女士

陳新星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壽康博士

杜季柳女士

梅樂和博士

## 審核委員會

杜季柳女士(主席)

林壽康博士

梅樂和博士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林壽康博士(主席)

呂世文先生

杜季柳女士

## 提名委員會

林壽康博士(主席)

呂世文先生

杜季柳女士

## 戰略委員會

呂世文先生(主席)

林壽康博士

潘斐先生

## 聯席公司秘書

李遠源先生

黃偉超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辭任)

## 授權代表

(就上市規則而言)

潘斐先生

李遠源先生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6樓601-602及610-616室

有關中國法律：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100004

建國門外大街1號

國貿寫字樓2座12-14層

## 註冊辦事處、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寧波市

杭州灣新區

濱海四路777號

B區5號樓

## 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公司網站

www.jenscare.com

### 股份代號

9877

### 上市日期

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

###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寧波市杭州灣新區支行

中國

浙江省寧波市

杭州灣新區

濱海二路895號

# 首席執行官報告

##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二五年，是健世科技發展歷程中極具里程碑意義的一年。報告期內，集團正式邁入商業化元年，成功實現規模化營收，核心技術成果轉化成效突出。我們始終聚焦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主航道，扎實推進全球化戰略，業務發展實現階段性重大突破。與此同時，集團持續深耕核心產品研發與技術創新，全面提升運營效率與經營質量，推動集團進入核心技術向全球市場高效、高價值轉化的關鍵時期。

集團堅守聚焦核心產品、拓展全球市場的戰略主線，全球業務多點開花、成果斐然。我們加快構建全球化立體銷售網絡，制定具備市場競爭力的定價體系，依託專業教育平台「健世學苑」深化臨床推廣與術者培育，推動主動脈瓣置換產品Ken-Valve在商業化首年快速覆蓋全國各省市數百家醫院，銷量穩步攀升，月植入量持續刷新紀錄。該產品已獲新西蘭註冊批准，並在海外多個國家和地區成功實現商業化植入，充分彰顯出差異化全球競爭優勢。三尖瓣置換產品LuX-Valve Plus已在中國、歐洲、北美等全球主要市場完成系列臨床試驗，其中，LuX-Valve Plus關鍵性註冊臨床試驗(Pivotal Trial)的無附加條件的IDE的申請已獲得FDA批准，並具備獲得CMS報銷的資格。該產品全球累計植入量突破千例，臨床數據在國際頂級學術會議重磅發佈，療效與安全性獲得各國專家高度認可，集團已全面做好全球商業化啟動準備。二尖瓣修復夾產品JensClip一年期註冊臨床隨訪數據於EuroPCR正式發佈，作為集團結構性心臟病全產品矩陣的關鍵佈局，其NMPA與CE註冊工作正高效推進，將為集團全球商業化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持續提升海內外臨床服務能力。集團將堅定不移執行既定商業化戰略，順利完成業務轉型與升級，全力實現營收長期可持續高速增長。

歷經十餘年深耕，我們始終堅信，持續研發創新是企業保持核心競爭力的根本，更是長期穩健發展的源動力。報告期內，公司研發團隊在核心產品技術開發、臨床註冊等領域積累了國際先進經驗，專業能力與全球視野顯著提升。為系統沉澱技術經驗、強化協同創新，公司新設立多個專業化研發職能小組，推動不同產品與迭代項目間技術路徑與經驗共享；依託矩陣式研發管理體系，統籌調配核心技術資源，進一步提升研發效率與前瞻性佈局能力。遵循商業化一代、研發一代、儲備一代的梯次發展戰略，公司圍繞核心產品組合持續迭代優化，確保產品競爭力始終保持行業領先。為此，我們系統性搭建三大核心技術平台：生物材料創新平台，持續攻堅瓣膜核心原材料與製備工藝，全面提升產品安全性、有效性與耐久性；仿真研發設計平台，通過數字建模與影像分析，為研發全流程提供科學支撐；AI機器人輔助介入技術平台，優化微創介入路徑，推動結構性心臟病治療向精準化、標準化、智能化升級。依託全方位技術佈局，我們有信心緊扣臨床痛點，持續推進產品迭代與全新管線研發，為集團長遠發展築牢根基。

在全球商業化加速推進的過程中，提質增效、高質量運營是我們一以貫之的核心準則。報告期內，公司以供應鏈優化為抓手，持續提升全球產能與品控水平，以更高標準構建技術質量體系，升級生產製造與全流程管控規範，堅守質量優先、精益製造的管理理念。公司全面落地精益生產體系，通過全工序梳理、優化產線佈局與空間利用、提升人崗匹配效能，持續改善生產流程；同步推行生產全流程數字化管理，實現數據線上採集、智能分析與閉環管控，全面強化交付能力，保障全球市場穩定、高效、多元化供應。與此同時，公司實施核心產品全維度降本戰略，圍繞人工、製造、物料、能耗等關鍵環節精細化拆解、閉環管控，優化資源配置、降低生產損耗，有效壓降綜合製造成本，實現質量、效率、成本協同最優。一系列舉措顯著提升了供應鏈穩定性與高效性，夯實全球商業化供應底座，也為內部運營提效、營收能力增強提供堅實保障。

為適配全球業務快速發展，集團持續深化內部運營管控，全面提升組織效能。組織管理上，推進架構扁平化改革，明晰部門職責與協同流程，優化人員配置，實現權責與業務精準匹配，顯著提升人均效能。費用管理上，實施全流程精細化預算管控，按業務板塊、產品線條分解指標，建立預算動態跟蹤與投入產出評估機制，嚴控非必要支出。通過精準高效的管理舉措，集團期間費用率明顯下降，為長期健康發展奠定更堅實的基礎。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堅定全球化戰略，加速商業化縱深佈局，持續打造專業領先的市場口碑，為全球患者帶來更優質的創新產品，致力成為中國頂尖、國際一流的結構性心臟病醫療器械企業，為廣大股東與社會創造長期、可持續的價值。

此 致

敬禮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潘斐先生

謹啟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90,587</b>	-	-	-	-
年內虧損	<b>(272,704)</b>	(185,829)	(379,096)	(440,914)	(500,673)
經調整《非國際報告財務 準則》之年內虧損 <sup>註</sup>	<b>(162,388)</b>	(183,039)	(176,877)	(157,661)	(134,16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b>人民幣(0.64)元</b>	人民幣(0.43)元	人民幣(0.89)元	人民幣(1.20)元	人民幣(1.48)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b>620,609</b>	685,855	1,154,913	855,359	828,805
流動負債	<b>105,871</b>	64,201	58,681	56,736	49,700
流動資產淨值	<b>514,738</b>	621,654	1,096,232	798,623	779,105
非流動資產	<b>275,623</b>	341,710	172,179	575,970	512,554
非流動負債	<b>17,235</b>	46,411	42,157	1,566	1,068
資產淨值	<b>773,126</b>	916,953	1,226,254	1,373,027	1,290,591

註：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內虧損旨在通過扣除股份報酬開支及匯率波動相關的影響以作為評核本集團經營業務表現的補充資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年內虧損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一節。

# 業務摘要

2025年是公司商業化發展元年。報告期內，公司持續聚焦結構性心臟病介入產品，堅定踐行國際化戰略，推動差異化核心技術成果向全球市場進行價值轉化。主動脈瓣置換產品Ken-Valve在商業化首年銷售及植入進展迅速；三尖瓣置換產品LuX-Valve Plus、二尖瓣修復夾產品JensClip等多款重要產品在全球多個國家和地區實現臨床商業化突破。公司商業化首年即實現可觀收入，展現了公司團隊較高的商業化運作能力。隨著公司國際化業務進一步深化，公司收入預計迎來穩定快速增長，為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 1. LUX-VALVE PLUS：全球臨床註冊加速推進，商業化籌備全面就緒

報告期內LuX-Valve Plus的全球臨床註冊進程全面提速，一體化市場佈局基本成型：

- 在美國，關鍵性註冊臨床試驗(Pivotal Trial)已獲FDA無附加條件IDE批准，隨即開展臨床試驗患者入組工作；
- 在歐洲，CE認證註冊審評按計劃有序推進，商業化籌備工作已就緒；
- 在澳洲，新西蘭藥品和醫療器械安全局(Medsafe)註冊登記成功獲批，將進一步在更多國家地區完成註冊，推進商業化；
- 在中國，NMPA註冊審評順利推進；與此同時，產品成功納入港澳藥械通醫療器械目錄，成為極少數率先針對該適應證在大灣區實現商業化臨床應用的創新醫療器械產品。

在推進全球商業化的進程中，公司依托多項國際多中心關鍵臨床研究，在全球頂級學術平台持續展現產品積極的臨床數據。TRINITY臨床研究6個月臨床隨訪結果於美國TCT 2025發佈，再次驗證了其安全性與有效性；其中，大瓣環患者6個月臨床隨訪結果在PCR London Valves 2025發佈，充分彰顯了LuX-Valve Plus獨特結構設計在處理複雜解剖結構時的顯著優勢；與此同時，隨著TRINITY臨床研究一年期隨訪工作完成，其隨訪結果計劃在近期國際重要會議發佈，將進一步為公司在三尖瓣置換診療領域提供更多的臨床證據。

憑藉公司多年在三尖瓣介入治療領域的經驗積累，以及全球臨床商業化拓展的深度佈局，公司將全力維持在該領域的持續領先優勢並全面推進核心產品在不同國家地區的商業化工作，成為三尖瓣介入治療領域的行業標杆。

## 2. KEN-VALVE：國內商業化穩健落地，海外拓展順利啟航

Ken-Valve作為差異化的可同時覆蓋主動脈瓣反流(AR)及合併狹窄的TAVR產品，在國內獲得註冊批准後，公司隨即快速完成全國各省市數百家醫院的准入與覆蓋。在首個商業化年度，公司已建成覆蓋「核心醫院引領、區域中心支撐、基層聯動」的立體化銷售網絡，制定具有競爭力的價格策略；同時依托以專業教育平台「健世學苑」為核心的線上線下一體化學術教育體系，持續深化終端覆蓋。憑藉完善的渠道佈局與系統化學術推廣，Ken-Valve銷售和植入進展迅速，屢創月度植入量新高，實現銷售亮眼成績。

Ken-Valve的全球化戰略也取得關鍵性突破，2026年2月，Ken-Valve註冊獲得新西蘭藥品和醫療器械安全局(Medsafe)批准，成功進入海外成熟市場，為輻射更廣泛的國際版圖打開關鍵通道。公司也已在多個國家成功舉辦商業化啟動活動，並順利完成首批收費植入手術，其海外商業化進程已從「準備期」正式邁入「收穫期」。

公司在全球頂級學術平台發佈高質量的臨床研究結果，為商業化推廣築牢根基。在CSHC 2025(第六屆中國結構性心臟病大會)、美國TCT 2025及PCR London Valves 2025等全球頂尖學術會議上，Ken-Valve一年期臨床研究隨訪結果和大瓣環臨床隨訪結果正式發佈，展現了其設計的獨特性、器械操作的便捷性，以及在處理超大瓣環等複雜解剖結構時的穩定性與安全性。這一系列高質量臨床數據的發佈，不僅充分體現了產品的臨床價值，還進一步為全球市場拓展提供了強有力的循證醫學支持。

展望未來，公司將在現有商業化成果基礎上，持續深化Ken-Valve的全球市場布局。國內市場將依托已建成的立體化銷售網絡與學術推廣體系，進一步下沉渠道、延伸終端覆蓋，持續鞏固並擴大市場領先優勢，保障銷售與植入業務穩步增長。海外市場將以新西蘭獲批及首批商業化植入為起點，借助高質量臨床數據、全球核心臨床專家(KOL)資源與成熟的學術教育體系，推動海外業務從單點突破邁向規模化落地，全面加速實現全球化戰略目標。

### 3. JENSCLIP：海內外註冊並進，差異化優勢獲全球廣泛認可

報告期內，JensClip的全球化註冊取得實質性突破。公司已完成JensClip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註冊申請遞交，目前正處於審評的關鍵階段，有望率先在國內實現商業化落地。公司亦已正式遞交了CE認證註冊申請，憑藉產品創新性與臨床應用潛力，成功邁出進軍全球主流發達市場的關鍵一步。

JensClip的一年期臨床隨訪結果及複雜挑戰病例應用經驗，相繼在EuroPCR 2025、美國TCT 2025及PCR London Valves 2025等國際重磅會議上正式發佈。臨床數據顯示，憑藉獨特的爪楔式機械鎖定設計，JensClip可實現任意角度穩定鎖定，顯著改善二尖瓣反流並降低瓣葉張力。其安全性指標，有效性表現，以及簡便可靠的器械操作流程，在處理高難度解剖結構時展現出顯著的差異化優勢，贏得了全球臨床專家的廣泛關注與高度評價。

公司將不斷積累產品應用經驗與臨床反饋，同步搭建核心臨床專家(KOL)合作體系；同時圍繞JensClips的設計優勢，開展系統化學術推廣，持續加深市場對產品的接受度，穩步培育市場需求。後續隨著國內NMPA審批、海外CE認證順利推進，JensClip將快速實現國內外商業化植入推廣，為公司培育新的業績增長點，進一步夯實公司在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領域的全球領先優勢。

### 4. 持續強化創新研發，完善核心產品矩陣，優化經營效率，為全球化發展夯實根基

公司以創新研發為核心支柱，持續強化在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領域的研發佈局。通過覆蓋三尖瓣、主動脈瓣、二尖瓣等疾病的產品布局，公司已形成高增長、全面化、具備全球競爭力的核心產品矩陣。同時，公司以全球臨床需求為導向，持續優化現有產品性能，加速核心產品迭代升級，積極開拓前沿技術方向與創新管綫，推動多款新產品的研發與臨床轉化，以豐富產品組合，滿足多樣化臨床需求，為長期發展注入持續動力。

在此基礎上，公司深度優化經營效率，依托全球多市場臨床與註冊實踐，精準把握國際監管要求，持續升級研發工藝、質量管理與規模化生產流程，提升供應鏈穩定性與運營效能。同時，公司堅持國際化管理標準，強化核心技術自主創新，並將持續推進全球專利布局與知識產權體系建設，構建高價值、多層次的知識產權防護體系，為全球化業務拓展與長期可持續發展夯實堅實根基。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 業務回顧

### 概覽

我們是一家致力於開發用於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聚焦國際化發展的醫療器械公司。我們開發出針對不同類型結構性心臟病等的一系列治療解決方案，積極開拓推動多款新產品的研發與臨床轉化，以豐富產品組合，滿足全球多樣化臨床需求，為公司長期發展提供持續動力。

### 產品及管線

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有多款處於不同商業化、研發階段的產品，覆蓋包含經導管三尖瓣介入治療、經導管主動脈瓣介入治療、經導管二尖瓣介入治療在內的多種常見結構性心臟病治療領域。下圖概述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產品組合的進展情況：

產品類別	產品	臨床前	臨床 <sup>註1</sup>	註冊	商業化 <sup>註2</sup>
TTVR系統	LuX-Valve Plus® ★	國家藥監局批准：已提交國家藥監局註冊審核申請並獲受理，目前處於註冊審評階段			
		CE認證：完成註冊臨床試驗入組，註冊推進中			
		FDA認證：關鍵性臨床試驗入組推進中			
		已於新西蘭獲得批准，已獲准進入港澳藥械通醫療器械目錄			
	LuX-Valve®	獲納入綠色通道及完成多中心註冊臨床試驗患者隨訪			
	LuX-Valve Pro™	臨床前			
	LuX-Valve Ultra™	臨床前			
TAVR系統	Ken-Valve® ★		已於中國、新西蘭獲得批准		
	Ken-Valve Pro® <sup>註3</sup>	臨床試驗準備中			
TMVr系統	JensClip®	國家藥監局批准：已提交國家藥監局註冊審核申請並獲受理，目前處於註冊審評階段			
		CE認證：已提交CE認證申請			
TMVR系統	JensRelive®	臨床前			
技術/配件	JeniGal® 抗鈣化技術		已於中國獲得批准		
	導管鞘套件		已於中國獲得批准		
	乾瓣技術	臨床試驗準備中			
	高分子瓣葉技術	臨床前			

★：標★為核心產品。

註1：進入臨床階段以完成首例人體試驗為標誌。

註2：預期商業化的時間點以產品獲得產品註冊證為準。

註3：曾用名為KenFlex。

## 我們的產品及在研產品

### 三尖瓣在研產品

**LuX-Valve Plus**是我們自主開發的第二代經導管三尖瓣置換系統，專為重度三尖瓣反流及高手術風險的患者而設計。LuX-Valve Plus毋須進行常規心臟開胸手術，可在功能上通過微創介入植入人工瓣膜替代患者具功能障礙的原生三尖瓣。根據國家藥監局的分類標準，LuX-Valve Plus屬第三類醫療器械。我們預期經血管進路不僅可有效簡化操作程序，器械手術時間更短、切口更小且對心臟組織的損傷更少，亦可應用於更廣泛的情況，如罕見複雜解剖結構。此外，LuX-Valve Plus的輸送系統可多角度調整及調彎，使醫生可更方便地調整釋放位置及角度，從而進一步提高產品組合的安全性。

就LuX-Valve系列產品，我們通過在全球多個國家及地區開展註冊臨床試驗及獲取批准、持續擴大業務發展區域、建立國際合作等多元化方式，維持此系列產品的全球領先優勢，全面推進核心產品在不同國家地區的商業化工作，並為後續其他重點產品提供幫助。

### NMPA臨床及註冊

LuX-Valve Plus在中國開展的NMPA多中心註冊臨床試驗已處於長期隨訪階段，臨床隨訪數據表現優異。LuX-Valve Plus於中國開展的優化藥物治療隨機對照臨床試驗(RCT)全部受試者入組已順利完成，並獲得NMPA註冊受理和反饋，現處於註冊審評階段。我們將積極推動LuX-Valve Plus的NMPA註冊進程，盡快取得NMPA註冊證。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LuX-Valve Plus TRAVEL II研究一年期隨訪數據在二零二四美國經導管心血管治療學術會議(TCT 2024)上正式全球公佈。安全性結果顯示，複合事件發生率為12.50%，全因死亡率為4.17%。有效性結果顯示，受試者的返流等級、心功能等級，以及生活質量顯著改善。所有受試者在30天顯示無中度及以上返流。同時，受試者右心系統重構也獲得受益。NYHA心功能改善方面，30天數據顯示約80%的患者由術前III/IV級提升至I/II級，1年期數據顯示約85%的患者由術前III/IV級提升至I/II級。在生活質量方面，受試者堪薩斯城心肌病變問卷(KCCQ)評分在30天平均提升15分，在1年期平均提升21分。

### FDA臨床及註冊

LuX-Valve Plus在美國的註冊臨床試驗及海外應用取得重大進展。美國LuX-Valve Plus EFS臨床研究已經完成全部入組，EFS臨床研究30天隨訪數據及報告已遞交美國FDA。FDA已正式批准對LuX-Valve Plus關鍵性註冊臨床試驗(Pivotal Trial)的無附加條件的試驗用器械豁免(IDE)的申請，隨即開展臨床試驗患者入組工作。我們將持續積極推進LuX-Valve Plus的關鍵性註冊臨床試驗進程，力爭盡快取得該產品FDA上市批准。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LuX-Valve Plus獲選加入FDA產品全生命週期諮詢計劃(「TAP」)試點。LuX-Valve Plus早期可行性臨床研究即被FDA認證為CMS B類，並已獲美國聯邦醫療保險和聯邦醫療補助服務中心(Centers for Medicare & Medicaid Services, CMS)批准納入醫保。LuX-Valve Plus關鍵性註冊臨床也已被FDA認證為CMS B類，具備獲得CMS報銷的資格。前述進展均為本次關鍵性註冊臨床試驗的順利開展及後序加快註冊進程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 CE臨床及註冊

LuX-Valve Plus經血管三尖瓣介入置換系統的全球多中心臨床試驗(「TRINITY研究」)是一項全球前瞻性、多中心、單臂臨床試驗，主要用於評估LuX-Valve Plus於重度三尖瓣反流及外科高危患者中應用的安全性。該項研究共納入全球20家中心的161例患者，其中18家中心來自法國、德國、西班牙、丹麥及英國。基於LuX-Valve Plus獨特的設計及優異的臨床表現，各個中心積極參與，LuX-Valve Plus獲得各種專家一致好評。TRINITY研究已順利完成註冊臨床試驗一年隨訪。CE認證註冊審評按計劃有序推進，商業化籌備工作已就緒。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LuX-Valve Plus獲選加入歐洲藥品管理局臨床專家委員會科學建議試點，LuX-Valve Plus的臨床開發及臨床研究將獲得臨床專家委員會的指導，這將加速其於歐洲的臨床開發及CE認證註冊程序，擴大全球觸及度及有助該產品的國際化進程。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TRINITY研究6個月期臨床隨訪結果於美國舊金山舉辦的2025美國經導管心血管治療學術會議(TCT 2025)上正式發佈。臨床研究結果顯示，器械操作成功率約97%，平均器械操作時間為41.60±19.62分鐘，其中最短器械操作時間僅為11分鐘。安全性指標顯示，全分析集加學習曲線組的經臨床事件判定委員會(CEC)判定的6個月期複合不良事件發生率為19.9%，處於較低水準。有效性指標顯示，在6個月期隨訪時，94.4%的患者顯示無中度以上的反流；患者心功能、生活品質亦顯著提升。TRINITY研究6個月期臨床隨訪結果展現了LuX-Valve Plus良好的安全性和療效表現，預期患者生活品質將得到持續改善，安全性事件發生率維持於較低水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TRINITY研究中大瓣環患者6個月期臨床隨訪結果於二零二五年倫敦瓣膜會(PCR London Valves 2025)發佈。在TRINITY研究中，超過75%的患者使用瓣膜尺寸為55mm、60mm、65mm和70mm，這部分大瓣環患者(LAP)群體平均年齡達到77.4歲，平均Tri-Score評分高達13.5%；10.7%患者顯示3+(重度Severe)，47.1%患者顯示4+(極重度Massive)，42.2%患者顯示5+(瀑布樣Torrential)三尖瓣反流。安全性結果顯示，6個月期隨訪時，大瓣環患者群體(N=121)複合事件發生率為22.3%。有效性結果顯示，6個月期隨訪時，93.5%的大瓣環患者顯示無中度以上的三尖瓣反流；患者心功能、生活品質亦顯著提升。TRINITY研究結果顯示其對大瓣環三尖瓣反流患者反流等級顯著改善，生活品質明顯提升，有望彌補全球未被滿足的大量大瓣環三尖瓣反流患者的治療方式的需求。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日的公告。

LuX-Valve Plus已於全球範圍內多個地區完成一系列商業化準備活動。LuX-Valve Plus已取得了新西蘭藥品和醫療器械安全局的註冊批准，且已獲准進入港澳藥械通醫療器械目錄。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的LuX-Valve系列產品全球範圍內完成植入已超1,000例，最長隨訪記錄超過6年。我們將繼續在全球範圍內不同地區推動產品應用，進一步提升公司的全球學術地位和影響力，為公司的全球化戰略夯實基礎。

**LuX-Valve**是我們自主研發的經導管三尖瓣置換系統，為治療有重度三尖瓣反流及高手術風險的患者而設計。LuX-Valve毋須進行常規心臟開胸手術，可以通過微創介入植入人工瓣膜替代患者具功能障礙的原生三尖瓣的功能。於二零一九年一月，LuX-Valve獲國家藥監局納入創新醫療器械特別審查通道(「綠色通道」)。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LuX-Valve確證性臨床試驗一年期結果在二零二三年倫敦心臟瓣膜病介入治療會議(PCR London Valves 2023)上報告，並且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在JACC: CARDIOVASCULAR INTERVENTIONS正式發佈。我們正在與國家藥監局積極溝通，並將於合適時機向國家藥監局遞交註冊審批申請。

**LuX-Valve Pro**是我們基於LuX-Valve Plus開發的新一代經導管三尖瓣置換系統。為進一步提升患者獲益和使用性能，LuX-Valve Pro在瓣膜的局部結構和性能上進行了升級，增加了輸送器導管的雙段調彎功能，並在輸送器的旋鈕和操作的設計上進行了優化。預期該產品將擁有更高的瓣膜植入精準度，更好的手術體驗與更多的患者獲益。LuX-Valve Pro目前處於臨床前階段。

**LuX-Valve Ultra**是我們基於LuX-Valve Pro開發的全新一代經導管三尖瓣置換系統。該產品瓣膜將採用新材料技術，預期將提升瓣葉性能，縮短瓣膜手術準備的時間，並提升技術跟台的效率。輸送系統將採用多種可選的靜脈入路設計，並且進一步壓縮導管外徑，降低狹小血管入路的並發症風險，此外輸送器手柄將進一步優化功能設計，提升術者的使用體驗與便捷性。LuX-Valve Ultra目前處於臨床前階段。

## 主動脈瓣產品

**Ken-Valve**是我們自主開發的第一代經導管主動脈瓣置換系統，為治療重度主動脈瓣反流或合併主動脈瓣狹窄的患者而設計。**Ken-Valve**採用多尺寸支架平台，可廣泛適配瓣環擴張的主動脈瓣反流患者，同時可用於合併狹窄的患者，從而覆蓋大多數主動脈瓣疾病患者。其採用經抗鈣化處理後的牛心包瓣葉，結合環上瓣設計，在提供較大有效瓣口面積及長時間耐久性的同時，有效地提高瓣葉抗血栓性能。**Ken-Valve**一體式定位鍵設計，預計能夠有效應對瓣環擴張、瓣竇缺乏錨定結構的解剖問題。定位鍵在完成對合緣對齊的基礎上夾持自身瓣葉，穩固錨定的同時避免因假體瓣膜遮擋導致的冠脈閉塞問題。瓣架錨定區外側的防漏環設計，降低術後瓣周漏發生的概率。其輸送系統的主動調彎功能，指向精準，預計能縮短術者的學習曲線與器械操作時間。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Ken-Valve**的一年期臨床隨訪數據在第六屆中國結構性心臟病大會(CSHC 2025)上發佈。該臨床研究入組數量領先同類產品，患者需求龐大、產品療效優異。入組患者平均年齡 $70.31 \pm 5.50$ 歲，99.3%的患者為NYHA心功能分級III/IV級。此外，研究人群中61.97%的患者虛弱指數達中重度，80.85%的患者5米步行時間 $\geq 6$ 秒，全部為外科手術風險評估為不適合行外科手術，主動脈瓣環直徑最大值為32mm。臨床結果顯示，平均操作時長為 $8.70 \pm 8.85$ 分鐘，器械成功率為97.18%，一年全因死亡率僅為5.63%。**Ken-Valve**植入即刻至術後1年，100%的患者主動脈瓣反流程度降低至輕度及以下，術後心功能和生活品質指標較術前改善，植入瓣膜的有效瓣口面積(EOA)均值 $\geq 1.90\text{cm}^2$ ，瓣膜在術後一年內功能穩定，性能良好。

在二零二五華西微創心血管大會暨第八屆西部瓣膜論壇中，**Ken-Valve**順利完成多例手術直播，成功為多位解剖結構複雜，其中包括超大瓣環、嚴重橫位心的患者，完成主動脈瓣介入置換術。**Ken-Valve**設計特點、操作優勢、適用範圍獲得與會專家的熱烈討論和關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我們已就**Ken-Valve**生產和銷售獲得相關許可，在全國各地持續加快開展商業化植入。於2026年2月，**Ken-Valve**取得了新西蘭藥品和醫療器械安全局的註冊批准。公司將在現有商業化成果基礎上，持續深化**Ken-Valve**的全球市場布局。國內市場將持續鞏固並擴大市場領先優勢，保障銷售與植入業務穩步增長。海外市場將以新西蘭獲批及首批商業化植入為起點，推動海外業務從單點突破邁向規模化落地，全面加速實現全球化戰略目標。

**Ken-Valve Pro**是公司自主開發的新一代經導管(經股)主動脈瓣膜置換系統，用於治療重度主動脈反流(或合併主動脈狹窄)。**Ken-Valve Pro**對瓣膜及輸送系統進行關鍵升級，靈活易操控的自定位錨定件與支架配合，穩定地固定瓣膜，同時減少徑向支撐及對傳導束的影響，降低起搏器植入率；輸送系統通過血管入路，可實現大角度調彎，並且自定位錨定件操控靈活，預期可以提高瓣膜放置定位的準確度及穩定性。**Ken-Valve Pro**目前處於臨床試驗準備階段。

## 二尖瓣在研產品

**JensClip**是我們自主開發的經導管二尖瓣修復夾持系統，為治療重度二尖瓣反流的患者而設計。JensClip創新的自鎖設計，鎖定牢靠，預計可以穩定地保持夾合狀態，有效改善反流、減少瓣葉張力。其瓣膜夾菱形連杆設計，可靈活改變形態，輕鬆跨瓣，且雙向可回收，預計有效提高術式安全性。與此同時，其瓣膜夾可實現同時雙邊與單邊捕捉控制，提高臨床使用操作便捷性。其一體式解離設計預計能降低分次解脫過程中潛在的誤操作風險，有效縮短器械操作時間。我們已向國家藥監局提交JensClip註冊申請並獲得反饋，也已正式遞交CE認證註冊申請，正積極推動國內外註冊審批流程。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JensClip一年期臨床隨訪結果於法國巴黎舉辦的2025年歐洲介入心臟病學大會EuroPCR上發佈。該研究主要用於評估JensClip於症狀性的退行性二尖瓣反流(DMR)及外科高危患者中應用的安全性及有效性，共納入18家中國中心的114例患者。臨床研究結果顯示，器械操作成功率約95%，平均器械操作時間為 $67.53 \pm 43.89$ 分鐘。患者平均年齡71歲。安全性指標顯示，全因死亡率僅為1.8%。有效性指標顯示，一年隨訪中，96.3%的患者顯示無中度以上反流；患者心功能、生活品質亦顯著提升。

JensClip全球化進程也在積極佈局中。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已在海外開展一系列JensClip商業化前救治手術，手術均進展順利，產品表現優異。

**JensRelive**是我們自主開發的經導管(經股)二尖瓣置換系統，為治療重度二尖瓣反流患者而設計，可在毋須進行常規開胸手術的情況下置換患者具功能障礙的原生二尖瓣。JensRelive由人工二尖瓣、輸送導管系統及裝載系統組成。JensRelive採用獨特的錨定設計，而該設計有助於固定，同時防止移位。此外，JensRelive具備可調彎功能，預期可提高放置時瓣膜定位的準確度及穩定性。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正在就JensRelive進行臨床前研究。

## 平台技術／配件

**導管鞘產品**，已取得NMPA產品註冊證書。該產品有多個尺寸，可以有效避免手術操作對於頸部血管的損傷。

**JeniGal抗鈣化技術**，目前適用於公司所有商業化及在研產品，旨在有效提升瓣葉抗鈣化性能，降低免疫原性。

**乾瓣技術**為公司自主研發的技術，目前處於臨床試驗準備階段，未來可用於公司TAVR、TMVR或TTVR在研產品。

**高分子瓣葉技術**為公司自主研發的技術，目前處於臨床前階段，未來可用於公司TAVR、TMVR或TTVR在研產品。

**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告聲明：**概不保證我們將最終成功開發核心產品或任何其他在研產品、將其推向市場及／或商業化。

## 研發

研發創新始終是本公司的核心戰略支柱，對產品佈局與公司長遠發展具有重大意義。我們繼續以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為導向、以創新精神為引領，持續深化在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領域的研發佈局。通過強化研發體系建設、深化高校協同合作、緊密對接臨床需求及整合頂尖諮詢資源等多重路徑，全面推動技術迭代與研發效能提升。同時，我們聚焦前沿技術與創新管線，加速新品研發及臨床轉化，豐富產品佈局、滿足多元臨床需求，夯實長期增長動能。依託產品在中國、美國、歐洲、南美洲等全球主要市場同步推進的註冊實踐與對國際監管環境的深刻理解，公司不斷優化研發工藝與生產流程，秉持國際化管理標準，進一步增強在心血管介入領域，特別是結構性心臟病治療方向的研發實力，持續構建全球創新平台，鞏固並提升公司在國內外市場的領先地位。

隨著Ken-Valve在國內獲批上市並迅速推進大規模商業化，公司正式進入商業化階段，該產品憑藉其優異的臨床表現和廣泛適配性，已在全國各地重點醫院成功完成大量商業化植入，並獲得市場與學術界的積極認可。與此同時，公司在三尖瓣及二尖瓣介入治療領域的產品管綫均取得顯著進展，形成了多元化、高潛力的產品組合。LuX-Valve Plus、JensClip和Ken-Valve等關鍵產品在全球臨床試驗及註冊方面持續突破，多項研究資料在國際學術會議中發佈，結果優異，進一步驗證了其安全性與有效性，為公司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的全方位、國際化佈局奠定了堅實基礎。公司持續加強全球市場拓展，深化臨床合作，提升產品影響力，為未來的長期高速增長提供堅實支撐。

## 知識產權

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擁有：

- 於超過20個國家或地區擁有430項專利申請，並獲得281項已授權專利；
- 於超過20個國家或地區擁有75件商標註冊申請，並獲得53項註冊商標。

公司擁有多個高質量專利保護核心技術，並覆蓋應用場景及工藝改進，結合技術生命週期進行專利佈局。公司通過佈局覆蓋核心技術與外圍應用的專利矩陣，構建了多層次保護體系。公司已在美國、歐洲、澳大利亞、南美、日本等主要市場提交專利申請並獲得專利授權，並制定相應的知識產權防禦戰略。此外，我們在全球範圍內進行商標佈局，通過商標與專利的協同佈局，為全球化業務構建系統性的競爭壁壘。我們於二零二三年創建寧波市商業秘密示範點，並通過(GB/T 29490-2023)知識產權體系認證，將持續完善公司的知識產權保護體系，支持公司全球化業務發展。

## 製造

我們的製造設施位於中國浙江寧波市，與兩處毗鄰的物業的佔面積約為8,500平方米，專為符合GMP要求製造醫療器械而設計及建成，具備全面的製造能力，可進行大規模生產。我們的生產製造中心已獲得國家藥監局生產製造許可認證資質並通過CE MDR歐盟認證現場審核。我們具備全面的制造能力，包括在支架、瓣膜及輸送系統方面分別有生產綫並掌握相關核心技術。我們不斷優化工藝穩定性，解決技術疑難，提高生產製造水平，不斷提升產能及產品合格率，實現產品持續穩定的商業化及臨床供貨，有力支持當前商業模式快速發展。我們奉行精益製造理念，對成本精細化管控，增強供貨商管理，在保證質量的前提下，優化成本結構，使產品具有更高的市場競爭力。

我們嚴格遵守生產質量相關的法律法規，按照ISO13485、國家藥監局的GMP、CE MDR、MDSAP等法規和標準建立了國際化的質量管理體系，對產品從研發到上市全生命周期進行管控，保證產品全生命周期的合規性、安全性及有效性。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已經獲得ISO13485體系證書、CE MDR體系證書、中國醫療器械生產許可等資質證書。我們向知名供貨商採購設備及機械，並完成全面的調試及認證步驟，以驗證設備及程序按所需技術規格安裝，對產品原材料採購、生產過程到最終交付進行嚴格監控，保證產品質量以及其安全性有效性。

## 商業化

公司本年正式邁入商業化階段。公司依託差異化產品定位，快速構建起鮮明的品牌辨識度；憑藉產品性能穩定、操作簡便的優勢，有效幫助術者形成穩定的使用習慣。得益於產品創新的設計，我們的多款產品如LuX-Valve系列產品、Ken-Valve等均能應對如大瓣環、複雜解剖結構的患者，並展示出優異的臨床效果。同時，我們通過全球KOL的豐富經驗和學術影響力，依託多樣化的學術交流會議、手術直播／錄播、病例研討等形式，將術式技巧和技術經驗下沉，以核心醫療中心為支點向區域市場逐步輻射，進一步通過區域市場與基層中心聯動，進而實現產品市場知名度快速提升與目標醫院覆蓋範圍持續拓展。

在中國，我們已經就Ken-Valve商業化建立起全面的區域分銷商網絡，並制定了具備競爭力的銷售策略，以積極、及時地應對市場變化，快速實現商業化進程目標，擴大市場份額。在建立銷售渠道方面，我們積極發展與各種業務渠道合作夥伴的合作。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已在中國30個省份的採購平台上完成了掛網程序，我們的銷售渠道已經覆蓋國內大部分城市，我們的產品已經累計進入數百間醫院。同時，以LuX-Valve系列產品為主的商業化準備活動亦在持續開展，LuX-Valve Plus已正式獲准進入港澳藥械通醫療器械目錄，在大灣區內地指定醫療機構進行商業化臨床使用。在海外，Ken-Valve和LuX-Valve Plus成功在新西蘭獲得註冊批准。同時我們的多款結構性心臟病產品在全球多個國家和地區實現臨床商業化突破。我們將進一步加深市場拓展和擴大銷售網絡。我們通過內部團隊、臨床醫生、合作夥伴等渠道深入了解目標市場，全面加速商業化進展。

我們已組建專業高效的商業化團隊，聚焦核心產品市場准入、術式培訓與市場推廣。療法推廣及技術支持推廣團隊兼厚醫學功底與術式实操能力，依托標準化臨床跟台與數據反饋，推動建立全球化規範化術式體系。同時，營銷團隊已於全球多地穩步推進市場佈局，持續強化海內外渠道建設與品牌影響力，全面夯實公司國際化商業化運營能力與落地轉化。

我們亦建立起完善的內部和外部培訓體系，圍繞產品特性、術式操作、影像應用、圍手術期管理及複雜特殊病例處理技巧等內容，開展專業、系統、全流程的培訓，助力術式教育在內部與外部高效推廣與落地。我們搭建「線上+線下」一體化學術教育體系，以專業教育平台「健世學苑」為核心，聯動多渠道數字化學術媒體，通過體系化的產品組合教育，持續夯實品牌學術影響力，加速療法的規範化推廣，助力醫院提升臨床應用轉化率。

線上學術賦能：定期舉辦「健享心聲」系列線上活動，聚焦挑戰性手術病例複盤與核心手術技巧拆解，搭建術者在線深度學習與交流的平台。

線上前沿速遞：依託「瓣知健學」公眾號專欄，精準傳遞經導管瓣膜介入領域的前沿學術進展與行業動態。

線下實戰培訓：同步開展「健行千里」系列線下培訓會，構建「理論精講—實戰演示—模擬演練」三級培訓體系，全方位推廣公司產品組合與標準化術式，賦能臨床診療實踐。

於2025年，我們已受邀參與海內外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多項高規格學術會議，包括美國2025年紐約瓣膜會(New York Valves 2025)、2025年歐洲介入心臟病學大會(EuroPCR 2025)、2025年倫敦心臟瓣膜介入治療會議(PCR London Valves 2025)、2025年美國經導管心血管治療學術會議(TCT 2025)、2025香港瓣膜會(Hong Kong Valves 2025)、第33屆亞洲心血管與胸外科學會(ASCVTS)年會、2025年悉尼瓣膜大會(SYDNEY VALVES 2025)、2025年拉丁美洲介入性心臟病學會年會(SOLACI SOCIME 2025)、第六屆中國結構性心臟病大會(CSHC 2025)、華西微創心血管大會暨第八屆西部瓣膜論壇、杭州瓣膜會China Valve (Hangzhou) 2025、第十九屆東方心臟病學會議(OCC 2025)、大灣區微創瓣膜大會(GBA Valve 2025)等。我們將持續參與國際國內頂尖學術交流，進一步鞏固公司的品牌影響力，提升專家認可度，為公司產品的市場推廣與長期商業化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 II.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為人民幣90.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無)，主要由於我們的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商業化持續推進，銷售量增加引起。

###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與生產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有關。我們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8.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無)，主要由於銷量增加導致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毛利為人民幣82.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無)，與收入增幅相符。毛利率按毛利除以收入再將結果乘以100%計算。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毛利率為91.1%。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9.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無)。主要歸因於我們持續增加市場宣傳的頻率和規模，擴大全球佈局。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即來自理財產品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ii)政府補助，主要包括自地方政府所收取支持我們研發活動及業務運營的補貼；(iii)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iv)其他。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41.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16.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政府補助減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減少及匯兌收益減少。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股份報酬開支；(ii)員工成本，包括研發人員的薪金、花紅及福利；(iii)我們研發在研產品的原材料及所用耗材成本；及(iv)第三方合約成本，主要包括向合約研究機構、臨床試驗地點及其他醫療機構作出的付款以及臨床前研究及臨床試驗產生的測試費。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42.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183.6百萬元。研發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股份報酬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4.4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45.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0.7百萬元。除股份報酬開支外，其他研發費用從2024年的人民幣138.3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138.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原材料及所用耗材成本的上升，部分被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及其他的下降所抵消。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研發開支絕對金額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報酬開支	45,120	4,360
員工成本	34,415	48,982
原材料及所用耗材成本	35,493	10,381
第三方合約成本	43,409	43,715
折舊及攤銷	5,751	7,424
其他	19,421	27,775
總計	183,609	142,637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股份報酬開支；(ii)員工成本，包括行政人員的薪金、花紅及福利；(iii)主要就招聘、法律、會計服務產生的專業服務費；(iv)折舊及攤銷；(v)差旅及運輸開支；及(vi)其他。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68.2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99.4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股份報酬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1.3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50.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9.2百萬元。除股份報酬開支外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66.8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的人民幣48.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7.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員工成本及其他減少。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報酬開支	50,508	1,336
員工成本	16,547	34,025
專業服務費	10,794	10,444
折舊及攤銷	7,972	4,333
差旅及交通開支	3,467	3,784
公共事業及辦公開支	1,950	1,234
其他	8,177	13,027
<b>總計</b>	<b>99,415</b>	<b>68,183</b>

####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虧損；(ii)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iii)合作解約款；(iv)有關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的匯兌損失淨額；(v)捐贈支出及(vi)其他。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9.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51.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合作解約款、匯率變動損失及對外捐贈支出的增加。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7.4百萬元。增加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所致。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及股東借款。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9,000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867,000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利息增加。

####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未產生任何所得稅開支。

### 年內虧損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根據上述因素，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我們的虧損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85.8百萬元及人民幣272.7百萬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b>(272,704)</b>	(185,829)
加：		
股份報酬開支	<b>96,847</b>	5,696
匯兌差額淨額	<b>13,469</b>	(2,906)
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內虧損	<b>(162,388)</b>	(183,039)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我們採用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內虧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本公司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財務計量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以供其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然而，本公司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內虧損不會亦不應單獨使用或視為可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股東與潛在投資者不應獨立看待本公司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或將其視為可替代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業績。

### 營運資金

我們主要將現金用於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的商業化持續推進，在研產品的研發以及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0百萬元，主要由於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部分被報告期內提取定期存款所抵消。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6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07.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06.0百萬元減少16.3%。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21.7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14.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銀行定期存款、研發開支及報告期間產生的行政開支所致。

### 資本開支

我們定期產生資本開支以擴大業務、升級設施、增強開發能力及提高營運效率。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機器及辦公室設備開支。我們預期二零二五年的資本開支的主要資金來源為銀行及其他借款、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股東注資。

我們的資本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7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5.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減少。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流動比率 <sup>(1)</sup>	5.9	10.7
速動比率 <sup>(2)</sup>	5.6	10.1
資產負債比率 <sup>(3)</sup>	13.7%	10.8%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2)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3) 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

### 債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43.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60.3百萬元，所有該等借款均按固定息率計息，約人民幣15.8百萬元於一年後到期，而人民幣28.0百萬元則於一年內到期。

我們的租賃負債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6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租賃付款額引起。

###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49.5百萬元的房產及賬面值為人民幣23.8百萬元的租賃土地經已質押，作為銀行借款人民幣39.3百萬元的抵押。

###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且我們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在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方面概無任何具體計劃。

###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間，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結算。我們面臨主要由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幣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在日後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亦不知悉本集團有任何待決或面臨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95名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名僱員)。本集團嚴格按照國家勞動法律法規，與僱員簽訂個人勞動合同，就合同期限、薪酬、獎金、員工福利、安全生產、保密義務、競業限制及合同解除與終止等事項作出明確約定。根據中國相關法律規定，本集團依據僱員工資薪金為基數，按地方政府規定的比例和要求，為僱員參加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等法定福利計劃，並足額繳納相應款項。

在人才招聘方面，本集團綜合考慮工作經驗、教育背景及崗位要求等多方面因素，擇優錄用。為提升人才吸引力，我們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多元化的激勵措施以及完善的福利保障。同時，通過內部與外部培訓相結合的方式，面向管理層及全體僱員組織開展持續教育培訓，內容覆蓋產品知識、項目開發及團隊建設等多個領域，不斷提升僱員專業技能與綜合素養。

此外，本集團已建立常態化的績效評估機制，評估結果作為薪酬調整、職務晉升及職業發展規劃的重要依據。我們相信，具有競爭力的福利體系、良好的工作環境以及充足的職業發展空間，將有助於構建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保障僱員團隊的整體穩定。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 執行董事

**潘斐先生**，41歲，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彼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並自二零二一年五月起擔任執行董事。潘先生擁有超過16年企業管理及投資銀行經驗，尤其專注於醫療保健業。彼對國內及海外醫療保健行業有深入的了解與洞見。自加入本集團以來，潘先生在國際業務管理、業務戰略及發展、整體財務管理和融資活動等方面擔任重要職務。潘先生亦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總經理。潘先生於二零一零年獲得劍橋大學碩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

**呂世文先生**，57歲，最初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並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起擔任董事。彼於二零二零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其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呂先生於醫療器械行業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尤其在研發及生產方面。呂先生主導及／或參與發明的醫療器械產品近百種，涵蓋心血管產品、脊柱微創產品、內窺鏡等產品。此外，彼參與開發的註冊專利達兩百項以上。呂先生亦為國家高技術研究發展計劃(863計劃)項下由中國科學技術部委託進行可控制主動脈弧形支架研發及申請項目的其中一名主要研究團隊成員。呂先生現為浙江省藥學會醫療器械專業委員會及寧波市「十三五」科技創新重大專項生物醫藥專項實施方案專家組的成員。彼亦為中國心血管醫生創新學院輔導導師。於二零二零年八月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呂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呂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技術官。

加入本集團前，呂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在微創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擔任品控部及生產部經理，該公司為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853)的全資附屬公司，彼主要負責生產部門的質量控制及日常管理。其後，彼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擔任先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該公司為先健科技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02)的全資附屬公司。彼主要職責為研發、質量控制及生產管理。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呂先生擔任北京市普惠生物醫學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物瓣膜的開發、製造與銷售，彼負責其日常營運。呂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起獲委任為康澧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康澧」，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922)的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調任為康澧的非執行董事。

呂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獲得哈爾濱船舶工程學院(現為哈爾濱工程大學)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學士學位。

**TAN Ching先生**，61歲，自二零一九年三月起擔任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Tan先生於企業管治及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起擔任上海甲辰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彼一直擔任北京瑞邁特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怡和嘉業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1367))的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起，彼一直擔任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50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Tan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獲得西安交通大學生物醫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五月獲得約翰斯•霍普金斯大學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零年三月獲得美國芝加哥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鄭嘉齊先生**，42歲，自二零二零年十月起擔任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加入本集團前，鄭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於中金擔任經理。彼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春華資本集團擔任該公司的創始成員，並於二零一五年擔任董事總經理，其後擔任合夥人。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鄭先生一直擔任老百姓大藥房連鎖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3883)董事。

鄭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獲得曼徹斯特大學經濟學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獲得蘭卡斯特大學金融理學碩士學位。

**謝優佩女士**，56歲，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起擔任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謝女士自我們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我們的董事，對本集團事宜有深入了解。因此，考慮其於財務管理方面的經驗，除連同其他非執行董事就有關公司及業務策略等重大事項所參與的決策外，謝女士亦就財務事宜為本集團提供寶貴的監督與指導。

謝女士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自二零零零年五月起擔任羅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謝女士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得舟山商業學校(現稱浙江海洋大學)會計及財務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十月獲得浙江財經學院(現稱浙江財經大學)會計學專科學位(遠程學習課程)。謝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五月獲得財政部認可的中級會計師資格。

**陳新星先生**，40歲，自二零二一年四月起擔任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於波士頓諮詢公司擔任顧問。其後，彼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於摩根士丹利擔任投資銀行部中國健康組經理。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陳先生擔任英聯投資中國醫療組主辦人。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陳先生擔任華興醫療產業基金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五年四月，陳先生擔任上海微創醫療機器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52)的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彼加入高瓴投資，目前擔任高瓴投資董事總經理。

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得北京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獲得哥倫比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現為特許金融分析師持證人。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壽康博士**，62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策略建議。

林博士於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五月加入德意志銀行，並擔任大中華區經濟研究負責人。於一九九九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十月，彼擔任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59)副主任。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林博士在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任職期間分別擔任資本市場部負責人、首席營運官、投資管理業務負責人、代理首席執行官及管理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起，林博士擔任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8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博士於一九八三年七月獲得廈門大學數學學士學位，並分別於一九八七年七月及一九九零年五月獲得布朗大學的經濟學碩士學位及貨幣經濟學博士學位。林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五月獲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認可的債券市場高管資質。

**杜季柳女士**，56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策略建議。

杜女士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杜女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中金工作，先後擔任執行總經理及財務部負責人，彼於該期間積累編製、審閱及分析上市公司及上市申請人財務報表的經驗。彼其後加入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擔任執行總經理，隨後於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擔任副總經理，並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擔任其顧問。杜女士亦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擔任中鑫同人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杜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六月獲得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稱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成為中國內部審計師協會會員，於二零零四年十月獲認許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於一九九五年獲認可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杜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獲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認可的基金從業資格。

**梅樂和博士**，61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策略建議。

梅博士自一九八八年八月起加入浙江大學化學系。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梅博士先後擔任浙江大學寧波理工學院生化學院院長、科研處處長、副院長，目前擔任教授。

梅博士於一九八五年獲得浙江大學化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八年七月獲得浙江大學化學工程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六月獲得浙江大學生物化工博士學位。

## 高級管理層

有關同時為我們董事的高級管理層全部詳情，請參閱本節「一董事一執行董事」。

**潘斐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李毅斌先生**，40歲，自二零一六年二月起擔任副總裁，全面負責集團日常運營及質量管理工作，涵蓋質量控制、體系管理及體系建設。其擁有深厚的醫療器械研發與質量管理複合背景，熟悉產品從設計開發、驗證確認到批量生產的全流程質量管控要求。李先生參與多項核心產品研發與註冊申報，作為發明人及／或聯合發明人擁有多項醫療器械相關專利，並參與國家級科研項目，憑藉扎實的工程技術背景與豐富的質量管理經驗，有效統籌研發、生產與質量體系協同，保障公司產品高質量、合規化發展。

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本集團項目主管及研發部經理。李先生加入本集團之前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在微創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任職，該公司為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853)的全資附屬公司。李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獲得華南理工大學機械製造及自動化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一年三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材料加工工程碩士學位。

**李遠源先生**，40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其在財務管理及規劃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李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財務管理部總監。加入本集團以來，李先生對彼在推動本集團財務管理、融資活動、商業運營、供應鏈管理及公共事務方面發揮積極作用，展現出高度專業水平及國際化視野。其亦擔任本集團若干子公司的董事及／或總經理。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其委聘於上市時生效。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辭任後，李先生擔任本公司的唯一公司秘書，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自二零二五年三月起，李先生亦擔任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李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獲得南安普頓大學會計與金融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獲得華威大學金融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獲得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FCCA)，於二零二二年八月獲得澳大利亞公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FIPA)，並於二零二二年八月獲得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FIFA)。

## 聯席公司秘書

李遠源先生，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有關李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

黃偉超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其委聘於上市時生效。黃先生現任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聯席董事，擁有豐富的合規及上市公司秘書經驗，包括擔任公司秘書、資訊科技高級管理層及高級執法官員等，涉及保險公司、廉政公署及香港聯交所的法規、內部管控、企業管治、公司秘書、信託、調查金融罪案、法務會計及鑑證等工作。

黃先生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現稱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香港信託人公會的認可信託專業人員。黃先生已獲香港大學頒授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曼徹斯特城市大學英格蘭及香港法律(法律專業共同試)專業文憑、香港城市大學仲裁及爭議解決學文學碩士學位及悉尼科技大學應用科學碩士學位。

聯交所已確認，李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下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資格。因此，黃先生已辭任上市規則第3.28條下的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而李先生將擔任唯一公司秘書，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二零二四年年報刊發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資料出現以下變動：

陳新星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辭任上海微創醫療機器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52)的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起，林壽康博士獲委任為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8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及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作出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間，除以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份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情況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份第C.2.1段，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儘管有關委任並非與第C.2.1段的規定一致，於報告期初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呂先生為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憑藉呂先生於醫療器械行業的廣泛經驗，加上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一直於本公司任職，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管理、策略及企業發展。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初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呂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辭任首席執行官而潘斐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後，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我們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經驗豐富且高瞻遠矚的人士組成，其運作確保權力與權限的平衡。董事會目前由一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強大的獨立性。董事會將密切監察，以確保擁有與公司策略目標相關的多元化技能及經驗，且集體專業知識並無重大差距，以維持董事會技能組合。董事會亦將不時對董事會的表現進行定期評估，並持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結構的有效性，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潘斐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即呂先生、TAN Ching先生、鄭嘉齊先生、謝優佩女士及陳新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壽康博士、杜季柳女士及梅樂和博士)組成。董事名單與彼等的角色及職能已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營運的整體管理及監督以及制定整體業務策略。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所載的有關規定，即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超過三分之一，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項下的規定，即上市發行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董事會相信，董事會的獨立性足以保障股東利益。

### 董事責任

董事會的職責為監督本公司所有主要事務，包括制定及批准所有政策事務、整體策略、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監察高級行政人員的表現。董事須以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定。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的姓名及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投購責任保險，就彼等履行職責時可能引起的若干法律責任提供適當保障。

### 董事會轉授權力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由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組成)，負責實行由董事會不時採納的策略及方針，並進行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會定期會面，檢討本集團整體的業務表現、協調整體資源以及作出財務及營運決定。董事會亦對於彼等的管理權力，包括管理層須向董事會作報告的情況，作出清晰的指引，並會定期檢討轉授權力的安排，確保一直契合本集團的需要。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知悉其有責任根據法律規定及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知悉其有責任確保適時刊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存在有關事件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以致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可能嚴重存疑。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憑藉獨立判斷於董事會擔任重要角色，其意見對於董事會的決策舉足輕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能為就本公司的策略、績效及監控事宜提供客觀公正的意見及判斷，並審查本公司的表現及監察表現報告。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的學術、專業及行業專長以及管理經驗，透過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而對本公司的發展作出積極貢獻。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可於重選及重新委任後續期。

### 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透過考慮多項因素以尋求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董事會已採納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與方針，以提高董事會的效率。所有董事會成員委任將基於用人唯才的原則及以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以適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七名男性成員及兩名女性成員組成，其中有三名為年齡介乎40歲至42歲之間的董事及六名年齡介乎56歲至62歲之間的董事。本公司已審閱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董事會成員、架構及組成，並認為董事會架構屬合理且董事所具備的多方面及多領域經驗及技能可使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營運及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項下的規定。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審閱此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

## 性別多元化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目前包括兩名女性董事。在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選擇及推薦合適候選人以供任命加入董事會時，其將藉此增加女性在董事會中的代表人數。本集團將繼續著重培訓女性人才，為女性員工提供長遠發展機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男性及女性僱員在我們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中的性別比例分別為39%及61%。有關員工中性別比例的討論，請參閱本年報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董事的酬金須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而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則由董事會決定，當中參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建議，並考慮到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參與有關批准其本身薪酬的決議案。

董事的酬金以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8至13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至9。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8至13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 董事培訓及專業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在獲委任時均會得到全面、正式及專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之後，董事將收到關於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的更新資料以及本集團業務最新發展的資料，並獲鼓勵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於報告期間，各董事(即潘斐先生、呂世文先生、TAN Ching先生、鄭嘉齊先生、謝優佩女士、陳新星先生、林壽康博士、杜季柳女士及梅樂和博士)均已獲悉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合規並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並於需要時為董事安排簡報及專業發展培訓。所有董事獲鼓勵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均已(i)參加與董事職責及責任相關的培訓；(ii)閱讀與法律及監管更新相關的材料；(iii)閱讀有關企業管治、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條例的材料。

### 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至少舉行四次，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大多數董事應親自或通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除定期召開董事會會議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7條，主席應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至少舉行一次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舉行8次會議，董事會已於會上審議並批准年度業績公告、年度報告、中期業績公告、中期報告及本集團的其他業務事宜。本公司採納至少每年四次及大致每季度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慣例。

下表載列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記錄概要：

董事姓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股東大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與 考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潘斐先生	8/8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b>非執行董事</b>						
呂世文先生	8/8	4/4	不適用	2/2	2/2	1/1
TAN Ching先生	8/8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鄭嘉齊先生	8/8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謝優佩女士	8/8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陳新星先生	8/8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林壽康博士	8/8	4/4	2/2	2/2	2/2	1/1
杜季柳女士	8/8	4/4	2/2	2/2	2/2	不適用
梅樂和博士	8/8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會擬於日後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而主席擬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至少舉行一次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概無董事會或委員會會議由董事的替任人出席。

##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合格人選擔任董事，以及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和本公司採取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循多種途徑物色董事候選人，包括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及專業獵頭公司的推薦。此外，提名委員會將考慮由股東適當提出的董事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對董事候選人的評估包括但不限於審閱簡歷及工作經歷、個人面談以及核實專業及個人推薦。董事會將考慮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並負責指定董事候選人，供股東考慮並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進行推選，或委任適當的候選人擔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會成員，相關事宜均須遵照本公司章程文件進行。所有董事的委任均應以委任函及／或服務合約(其中載明委任董事的主要條款及條件)確認。

提名委員會應考慮以下資格，作為向董事會推薦成為新董事候選人或現任董事續任所需的最低資格：

- 最高個人及專業操守及誠信；
- 獲提名人於其領域的傑出成就及能力以及具備作出明智商業判斷的能力；
- 切合現有董事會的技能；
- 協助及支持管理層的能力，以及為本公司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
- 了解對董事會成員要求的受信責任以及勤勉履行該等責任所需的時間及精力；
-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應符合上市規則所定「獨立性」標準，且董事會的組成須符合上市規則的條文。

提名委員會亦可考慮其可能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其他因素。

## 確保董事獨立觀點的機制

為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本公司已建立各種正式和非正式的渠道，藉此，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公開坦誠及以保密的方式(倘情況需要)表達其觀點。獨立非執行董事基於透過正式和非正式渠道的客觀判斷向董事會提供建設性意見，從而提高董事會效率及決策。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將若干責任轉授予各董事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我們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季柳女士、林壽康博士及梅樂和博士組成，其中杜季柳女士為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及履行由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為董事會提供協助，其中包括：

- 就委任及更換外聘審計事務所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考慮核數師的建議審計費用；
- 監督內部審核系統的實施情況；
- 保持內部審核部門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溝通；
- 審閱財務資料及相關披露；
- 行使《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及
- 負責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由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董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第36頁的表格。除財務申報事宜外，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有關可能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慣例的事宜。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壽康博士及杜季柳女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呂世文先生組成，其中林壽康博士為委員會主席。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制定董事的薪酬政策、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就彼等的薪酬提供建議，並就僱員福利安排作出評估及提供建議，其中包括：

- 制定及檢討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提供建議；
- 釐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具體薪酬待遇條款；
-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審閱及／或批准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
- 根據董事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績效薪酬；及
- 由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

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參與決定其本身薪酬。

於報告期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董事出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第36頁表格。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的成效。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壽康博士及杜季柳女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呂世文先生組成，其中林壽康博士為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委任及罷免董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其中包括：

- 每年至少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組合，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公司戰略；
- 物色、挑選提名董事或高級管理層人選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委任、重新委任、繼任計劃及罷免董事相關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定期制訂及檢討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就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測量目標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察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
- 由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及
- 支持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的表現。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董事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第36頁表格。提名委員會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

### 戰略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戰略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潘斐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呂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壽康博士組成，其中呂先生為委員會主席。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研究本集團的長期戰略及運營計劃並就此提供意見。

戰略委員會將協助董事會，與管理層一同實踐本公司的整體使命、願景及戰略方向。重點領域將包括：向董事會及管理層(如適用)在關鍵戰略舉措、主要研發計劃及夥伴關係方面提供意見和建議；及協助管理層建立戰略規劃程序，識別及克服組織方面的挑戰，評估戰略備選方案。

於報告期間，戰略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董事出席戰略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第36頁表格。戰略委員會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及運營計劃進行討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自上市起，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各自確認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相關高級職員及僱員亦受標準守則所約束，彼等於任何時間掌握與該等證券有關的內幕消息時，一概不得買賣本公司證券。本公司並無獲悉相關高級職員及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 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份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於報告期間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年度薪酬按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高級管理層成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5,0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1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份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已履行以下職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制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此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檢討其有效性，以實現本公司的目標。本公司採納一系列旨在提供合理保證的內部監控政策、措施及程序，包括有效的標準、高效的運營、可靠的財務報告及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內部監控系統僅針對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原因乃其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每年檢討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認為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我們所實施的內部監控政策、措施及程序概述如下：

- 本公司通過其內部審計團隊對各業務部門的內部監控進行年度審計，對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查，認為其屬有效及充分。審計包括審查財務報表、採購和付款、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人力資源、研發、重大風險的性質和程度(以及本公司應對該等風險和變化的能力)的管理。
- 本公司發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政策、措施及程序，以確保本公司維持合理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並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此外，本公司堅持監督內部監控政策、措施及程序的實施情況，確保其已根據現有業務模式更新至最新版本。
- 本公司於現場實施相關內部監控政策、措施及程序，並對本公司開發過程各階段的有關政策、措施及程序的現場實施情況進行定期檢查。
- 本公司針對本公司業務營運的各個方面採取各類措施及程序，例如項目管理、質量保證、環境保護以及職業健康與安全。本公司為僱員提供定期培訓，其為員工培訓計劃的一部分。本公司亦通過電子郵件及員工會議定期傳達更新及提醒，要求員工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政策開展業務活動。
- 本公司制定內部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和相關僱員提供處理機密信息、監控信息披露和回覆查詢的一般指引。本公司已實施監控程序，以防止未經授權訪問和使用內幕消息。
- 本公司亦制定風險管理流程，以識別、評估和管理重大風險，並解決重大內部監控缺陷。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風險報告流程。已識別的風險已記錄在案，亦已制定緩解計劃。風險評估由高級管理層的若干成員進行審查，並提交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進行檢討。

- 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並認為有關系統屬有效及充足。檢討亦涵蓋財務申報及內部審核職能以及員工資歷、經驗及相關資源，且內部審核職能視為有效及充足。

我們於營運中面臨多種風險及已建立風險管理系統，並設有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屬合適的相關政策及程序。

我們的政策及程序與產品的研發、製造及商業化有關。為監控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及企業管治措施的持續實施情況，我們已採納(其中包括)下列風險管理措施：

- 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流程及內部監控系統；
- 採納多項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與風險管理、關連交易、反貪污及反賄賂合規以及資料披露有關的範疇；
- 安排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出席有關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及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職責的培訓課程；
- 本公司亦已建立政策及制度以促進和支持反貪污法律及法規。我們要求僱員遵守僱員手冊以及商業行為及道德守則，當中包括關於最佳商業實踐的內部規則及指引、職業道德、防欺詐機制、失職及貪污。我們亦為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定期在職合規培訓，以維持健康的企業文化和提升彼等的合規意識及責任心。員工可向本公司匿名舉報任何疑似貪污事件；及
- 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及制度，讓僱員及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其他各方(如客戶及供應商)以保密及匿名方式向審核委員會提出其對任何有關可能發生的本公司不當事宜的關注。

## 核數師薪酬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就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的薪酬約為人民幣1,800,000元。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其財務報表申報責任所作聲明已載於第98至9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報告期間，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審核服務已付／應付的費用詳情載於下表：

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已付及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1,800

於報告期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提供非審核服務。

## 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可使用聯席公司秘書的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李遠源先生(「李先生」)及黃偉超先生(「黃先生」)。

黃先生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現稱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因此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的資格要求，並符合上市規則第8.17條的規定。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李先生及黃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黃先生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李先生。

聯交所已確認，李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下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資格。因此，黃先生已辭任上市規則第3.28條下的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而李先生將擔任唯一公司秘書，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李先生及黃先生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1至32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股息政策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有派付股息的政策，如下文所載：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公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者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並優先採用現金分紅的方式。在滿足下述現金分紅條件的情況下，公司可進行現金分紅，具體每個年度的分紅比例由董事會根據年度盈利狀況和未來資金使用計劃作出決議：

- (1) 公司會計年度盈利，且審計機構對當年公司財務報告出具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2) 保證公司維持正常經營和長遠發展的資金需求；
- (3) 不存在董事會認為不適宜現金分紅的其他狀況。

## 股東權利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出提案

根據細則，董事會應於收到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書面要求後10日內，以書面回覆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倘董事會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應於通過有關董事會決議案後五日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董事會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可能參加股東特別大會。此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單獨或合計持有1%以上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可以在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以書面形式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佈該臨時提案的內容。

### 向董事會查詢

股東可隨時透過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在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疑問。一般而言，本公司概不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其妥為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寄存及發送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使其生效。股東資料可能按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以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見解至關重要。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雙向關係及溝通。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一直保持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主席、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可與股東會面並回答其提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有關審計行為、獨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jenscare.com](http://www.jenscare.com)，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以及其他資料的資料及更新，可供公眾查閱。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的成效。本公司認為，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已促進與股東的充分溝通，並認為該政策屬有效及適當。

股東有權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進行監督，以及就此提出建議或查詢。本公司歡迎股東及公眾投資者向本公司作出查詢並提供意見，且董事會將盡力參加股東大會以解答股東提問。此外，股東可將其需要董事會關注的書面意見及查詢以電郵方式寄至本公司電郵地址(IR@jenscare.com)。

### 章程文件變動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採納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以反映適用中國法律、行政法規及規範性文件最新版本的規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二零二五年第三次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採納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以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相關制度規則等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於報告期間並無其他變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 環境、社會及管治概覽

### 1.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1.1 企業介紹

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是一家圍繞結構性心臟病領域開發並提供創新解決方案的國際化醫療器械公司。自成立以來，本集團開發出針對不同類型結構性心臟病等的一系列治療解決方案，積極開拓推動多款新產品的研發與臨床轉化，持續延展產品管線，致力為全球未獲有效治療的患者提供「心動力」。公司將持續聚焦結構性心臟病介入產品，堅定踐行國際化戰略，推動差異化核心技術成果向全球市場進行價值轉化。

#### 1.1.2 報告編製準則

本報告關鍵績效指標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計算標準及方法編製，遵循重要性、量化性、平衡性和一致性原則界定與披露內容，計算方式及覆蓋範圍與年度報告一致，避免因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影響讀者決策與判斷。報告中排放量及能源消耗量的標準、方法、假設及計算工具，符合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及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的推薦意見。

#### 1.1.3 報告範圍

本報告概述本集團2025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旨在幫助利益相關方了解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理念、管理方法、措施及相關成效，闡明企業履行社會責任的原則、願景與承諾。報告內容涵蓋本集團及各子公司、分公司，覆蓋時間範圍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1.1.4 使命及願景

本集團立志成為全球結構性心臟病創新解決方案的引領者，通過持續研發與創新，提供覆蓋各類結構性心臟病的全面治療方案；願景是做中國最好，國際一流的結構性心臟病醫療器械公司。

作為具備全球視野的醫療科技企業，本集團整合創新成果及臨床需求，搭建全面的結構性心臟病治療產品矩陣，加速核心產品全球應用進程，滿足全球患者龐大且急迫的結構性心臟病治療需求。集團聚焦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基於核心研發能力尋求戰略合作，優化產品組合、擴大產品覆蓋，矢志成為行業領導者，為全球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的醫療解決方案。

在ESG治理架構中，董事會作為最高決策機構統籌制定戰略目標及實施路徑，通過動態識別ESG重大議題與風險，平衡經濟效益與社會價值。本集團將ESG管理深度融入核心運營：產品管理端建立研發、生產、質控全周期體系，保障患者安全與治療效果；員工發展端搭建職業培訓體系與包容性工作環境，釋放人才價值；社區參與端積極參與國內外行業會議，推廣產品及術式；合規經營端完善商業道德準則與法律風險管理體系，維護市場秩序。董事會定期評估可持續發展戰略成效，持續推進綠色運營模式創新，通過低碳技術研發、資源效率提升等投入，實現企業運營與生態環境協同發展。

## 1.2 重要性及利益相關方

### 1.2.1 利益相關方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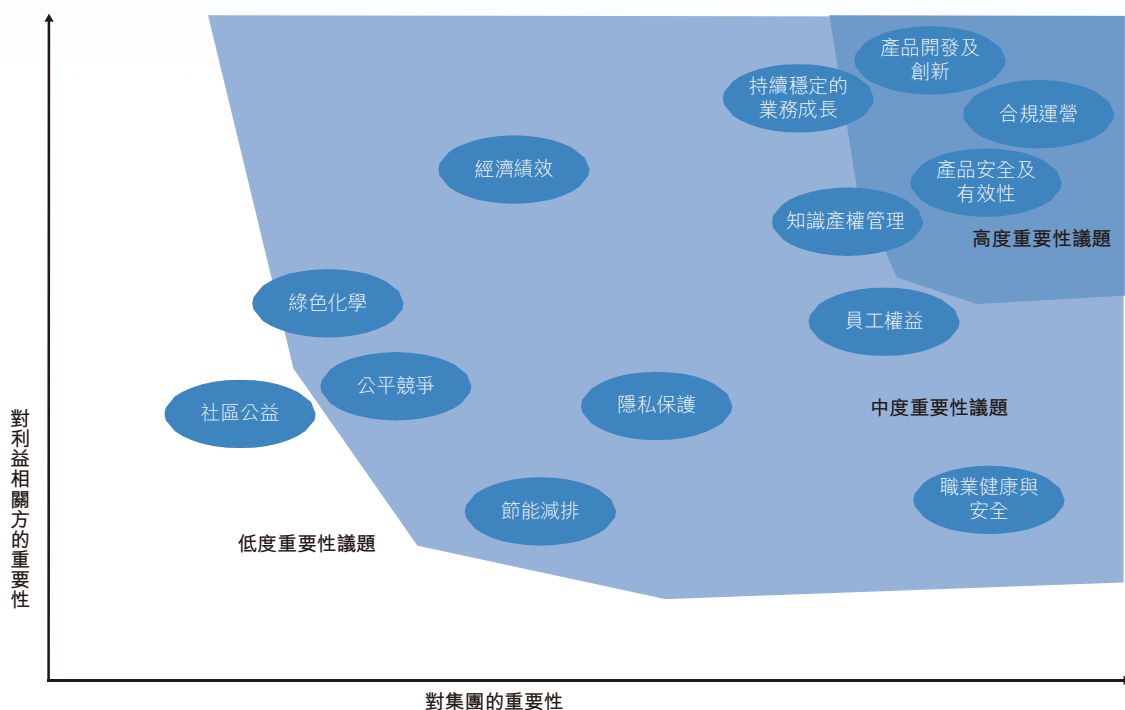
本集團將利益相關方協同作為可持續發展戰略的核心支撐，建立制度化溝通機制精準識別多元主體價值訴求。集團構建覆蓋政府監管機構、股東及投資者、客戶與合作夥伴、供應商、員工群體、社區公眾、董事會成員、同業及行業協會八大維度的利益相關方圖譜，針對不同主體制定差異化溝通策略。

在戰略制定過程中，本集團通過定期開展需求調研、專題研討及合作反饋，將利益相關方核心關切轉化為ESG管理的實質性議題，確保可持續發展路徑的包容性與可及性。基於價值共創的互動模式，推動集團戰略決策與利益相關方期望動態匹配，為構建多方共贏的可持續發展生態奠定基礎。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方式
政府與監管機構	國家政策及法律法規 產品安全及有效性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機構溝通與考察 參與政府項目
股東及投資者	企業管治 風險管理 投資回報 持續穩定的業務成長	股東大會 信息披露 投資者會議與交流 公司官網／郵箱
客戶	依法履約 誠信經營 優質產品與服務	商務溝通 客戶反饋 國內及國際學術會議
供應商與合作夥伴	合規採購 合作共贏 供應鏈可持續發展	商務訪問和會議 審核及表現評價
員工	權益維護與薪酬福利 職業健康 多元化與平等 職業發展	職工代表會議 信息公示 多元溝通平台 內外部培訓
社區及公眾	改善社區環境 參與公益事業 信息公開透明	公司官方網站 公司公告 採訪交流
董事會成員	ESG治理 風險管理 行業發展與共贏	董事會會議
同業及行業協會	公平競爭 對行業發展的貢獻	行業會議

### 1.2.2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依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列環境及社會層面、利益相關方反饋信息，結合業務重要性評估，建立重要性矩陣，明確對利益相關方及本集團具備高重要性的ESG範疇。



## 2 企業環境績效分析

### 2.1 企業排放物相關分析

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等環保法規，建立系統化管控機制完善環境管理體系，重點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與資源循環利用率，最大限度降低生產運營對生態環境的影響，將綠色發展理念轉化為可量化、可追溯的運營實踐。

#### 2.1.1 企業排放物相關指標分析

##### 企業廢氣總排放量及密度

本集團廢氣主要來自自有車輛運行，排放物包含氮氧化物(NO<sub>x</sub>)、硫氧化物(SO<sub>x</sub>)及懸浮顆粒物(PM)。2025年度廢氣總排放量約316.7千克，排放密度約1.7千克/人。

2025年度按廢氣種類本集團排放量及密度情況如下表所示：

廢氣類型	排放量 (千克)	排放密度 (千克/人)
氮氧化物(NO <sub>x</sub> )	306.4	1.6
硫氧化物(SO <sub>x</sub> )	10.0	0.1
懸浮顆粒物(PM)	0.3	0.0
<b>總計</b>	<b>316.7</b>	<b>1.7</b>

註：(1) 廢氣排放量主要包含本集團自有車輛產生廢氣；

(2) 排放密度=排放量/年末在職員工總數，下同。

#### 企業固體廢棄物總排放量及密度

本集團倡導節能減廢，規範固體廢棄物產生與排放管理，廢棄物以日常辦公垃圾為主。2025年度排放有害廢棄物(廢原料、實驗室廢液等)12.0噸，無害廢棄物(辦公紙張1.5噸、物流包裝物料3.0噸)4.5噸；所有廢棄物均收集後委託具備資質的有害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置。

2025年度按廢棄物種類本集團排放量及排放密度情況如下表所示：

廢棄物類型	排放量	排放密度
<b>有害廢棄物</b>		
廢原料、實驗室廢液	12.0噸	61.7千克/人
<b>無害廢棄物</b>		
辦公室紙張	1.5噸	7.6千克/人
物流過程中的包裝物料	3.0噸	15.4千克/人

### 2.1.2 企業推行的減排減廢措施及目標

#### 企業所訂立的廢氣減排目標及相應措施

本集團嚴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等環保法規，從源頭控制廢氣排放：行政部門建立車輛全周期管理制度，實施嚴格的檢測維護、能耗監控及使用登記，優化路線規劃、推行集中乘車降低空駛率，開展駕駛員節能培訓，節假日封存車輛；日常運營推行綠色辦公，管控打印設備與紙張使用效率，建立水電能耗動態監測，每周巡檢門窗照明系統。

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完善設備能效升級計劃，深化節能與減排措施協同創新，通過源頭控制與過程優化實現廢氣排放總量階梯式下降，最大限度降低運營對生態環境的影響。

#### 企業處理廢棄物的方法、減廢目標及措施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固體廢物管理法規，制定《廢棄物管理制度》，明確管理職責、權限及處置程序並定期更新。廢棄物分為六類：可回收利用廢棄物、可變賣物品、不可變賣物品、危險廢棄物、化學試劑廢液及廢棄動物組織與生物組織廢液。

可回收物品(舊紙箱、塑料廢料等)統一收集至廢品庫再回收；不可回收物品集中存放至廢品區，每日轉移至廠區外指定垃圾區，車間清場時採取措施防止廢棄物被再次使用。危險廢棄物委託具備資質單位處置；化學試劑廢液參照MSDS(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化學品安全技術說明書)處理，內部無法處理的交由專業機構；廢棄動物組織分類處理並填寫專項記錄，確保去向可追溯。

本集團持續監控廢棄物處理情況，嚴格執行環保措施，不斷優化管理流程，提高資源利用效率，降低環境影響。

## 2.2 企業資源使用相關分析

### 2.2.1 企業主要能源消費結構

本集團倡導節約資源能源，降低能源和原材料的消耗，並加強能源管理，提高合理用能水平，從而降低能源消耗和原材料消耗，並在最大限度上加強生產過程中能源與資源的循環利用。2025年度本集團共消耗汽油5,550.0升，電能約146.5萬千瓦時，水資源10,342.0立方米。

2025年度本集團各類型能源消耗如下表所示：

能源類型	消耗量	消耗密度
汽油	5,550.0升	28.5升／人
電能	146.5萬千瓦時	7,513.6千瓦時／人
水	10,342.0立方米	53.0立方米／人

2025年度按產品包裝物料種類本集團製成品所有包裝材料情況如下表所示：

包裝材料類型	單位	消耗量
塑料	噸	0.8
紙箱	噸	2

### 2.2.2 企業制定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措施

本集團嚴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及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並實施系列節能措施：定期召開生產節能會議，分析問題並落實整改；照明端淘汰日光燈更換為節能燈，分區域控制燈具開啟時間，定期巡查走廊過道燈具；空調端每年深度維保清洗，按季節調整使用策略，設定夏季27℃、冬季25℃溫控標準，鼓勵使用微風電扇；辦公設備端要求下班關閉電源，避免待機能耗；貨梯端降低燈具功率。

本集團訂立2026年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在2025年能耗基數上，節電3%、節水3%、節油5%，辦公能耗和人均能耗分別降低5%以上，並持續監察目標進展，檢討優化環境政策及措施。

### 2.2.3 企業求取適用水源方法、提升用水效益的目標及措施

本集團始終將水資源節約列為業務發展過程中不可或缺的環境責任，高度重視用水效益的提升與水資源的合理利用。為有效提高用水效率、杜絕浪費，本集團持續加強用水設備的日常維護與常態化管理，嚴格防範設備跑冒滴漏問題，通過定期開展全面檢查工作，及時發現設備運行中的故障並快速完成排查修復，確保所有用水設備處於正常運行狀態，從源頭上遏制水資源浪費行為。在節水理念推廣與管理方面，本集團通過張貼節約用水宣傳標語、開展節水理念宣貫等方式，引導全體員工自覺養成節約用水的良好習慣，進一步強化全員節水意識，重點倡導員工做到隨手關閉水龍頭、杜絕長流水等浪費現象。與此同時，本集團積極推動辦公區域節水型設備的安裝與普及使用，通過設備升級進一步提升整體用水效率，切實將節水措施落到實處。在2025年度，本集團在求取適用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

## 2.3 企業環境及天然資源相關分析

### 2.3.1 企業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相關措施分析

本集團高度重視環保責任，嚴守國家環保政策及排放要求，通過更新節能設備、提高資源利用效率、廢件再利用等方式減少能耗與天然資源消耗；實施廢棄物分類回收計劃，提高資源再利用率；推廣產品生命周期管理，設計可回收、可降解產品；更換節能燈具、巡查照明設備、使用節水型設備，優化公車檢測維修與能耗管理。本集團持續改進運營措施，將業務活動對環境和天然資源的影響降至最低。

## 2.4 企業應對氣候變化的相關分析

### 2.4.1 管治

本集團建立三級ESG管理體系，董事會作為最高決策機構，統籌環境管理及氣候相關戰略規劃，定期聽取氣候管理工作進展匯報。本集團已建立「風險識別－措施落地－效果評估－優化迭代」閉環管理流程，定期開展節能自查及合規審查，確保氣候相關管理措施有效落地。

董事及管理層通過內部培訓、行業研討會等方式提升氣候相關事務處置能力，甄選董事會成員時，優先考量具備環境管理、可持續發展相關背景的候選人，確保管治團隊具備相應勝任能力。董事會定期審視集團氣候相關目標實施進度，將節能降耗、環保合規等指標納入高級管理人員業績評估體系，持續跟進相關工作落地成效。

### 2.4.2 策略

本集團已識別出氣候相關的轉型風險、物理風險及融資風險，同時也捕捉到成本優化、市場拓展及供應鏈協同等相關機遇，這些風險和機遇主要分佈於公司業務全價值鏈，核心關聯生產、供應鏈及市場環節，公司已基於TCFD框架雙情景模型開展氣候韌性分析，覆蓋政策趨嚴型2℃溫控情景和極端氣候事件頻發情景。根據報告期內的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融資渠道、業務模式、價值鏈等方面不存在重大影響，但本集團依然保持高度重視，並採取前瞻性措施積極應對。在低碳運營方面，本集團借鑒行業趨勢和優秀同行經驗，通過加強能耗管理、實施節能減排措施、引入節能設備以及強化廢棄物再利用等舉措，持續在適應和緩解氣候變化方面作出努力。在供應鏈與業務連續性方面，本集團優化業務佈局，避免在氣候高風險地區投資，以降低氣候變化、如突發極端天氣情況帶來的運營風險。同時，本集團加強了抗災能力的建設，如優化防洪設施和升級耐高溫設備，以增強公司對氣候變化的適應性。為推動可持續發展，本集團開展氣候相關普及及宣貫，增強員工的環保意識，鼓勵員工參與節能減排活動，如減少紙張使用和推廣遠程辦公等。此外，本集團建立激勵機制，表彰在減排和可持續發展方面表現突出的團隊或個人。

### 2.4.3 風險管理

本集團通過供應商環境風險排查、政策動態跟蹤等方式識別碳排放超標、能耗超標、供應鏈中斷等關鍵氣候相關風險點，按「發生概率－影響程度」二維矩陣對相關風險進行分級評估，其中合規風險、生產設施運營風險被列為高優先級風險，並針對性制定了相應的風險應對措施，有效降低各類風險影響，同時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體系，與營運風險、供應鏈風險統一管理，董事會定期審議風險管理報告，管理層按月開展風險排查，確保風險應對措施落地。

#### 2.4.4 指標及目標

本集團聚焦溫室氣體排放相關內容披露，披露範圍1(直接排放)、範圍2(間接能源排放)溫室氣體排放相關信息；除範圍1、2溫室氣體排放外，港交所指引要求披露的其他氣候相關指標，因客觀條件限制無法披露，符合港交所「合理資料寬免」要求，同時本集團未在決策中應用內部碳定價、未將氣候相關考量因素納入薪酬政策，相關後續推進規劃將結合實際情況逐步完善。

##### 企業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分為兩個範圍：(i)包括公司車輛燃料燃燒產生的直接排放，以及(ii)包括外購電力的間接排放。2025年度本集團共計排放溫室氣體約792.3噸二氧化碳當量，排放密度約為4,063.2千克二氧化碳當量/人。和2024年相比，2025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同比减少5.9%。

2025年度按溫室氣體種類和來源本集團排放量情況如下表所示：

##### 溫室氣體直接排放

溫室氣體類型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排放密度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人)
二氧化碳(CO <sub>2</sub> )	14.7	75.1
甲烷(CH <sub>4</sub> )	0.0	0.2
氧化亞氮(N <sub>2</sub> O)	0.2	1.1
<b>總計</b>	<b>14.9</b>	<b>76.4</b>

##### 溫室氣體間接排放

間接排放來源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排放密度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人)
電力資源使用	777.4	3,986.7
<b>總計</b>	<b>777.4</b>	<b>3,986.7</b>

註：溫室氣體直接排放量主要包含本集團自有車輛所產生溫室氣體。

### 3 企業社會責任分析

#### 3.1 企業用工現狀分析

##### 3.1.1 用工原則

本集團深刻認識到，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構建包容平等的工作環境，是實現企業長遠發展與員工個人成長的重要基礎。在招聘與用工全過程中，本集團嚴格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女職工勞動保護規定》等核心法律法規，並以《員工手冊》為準繩規範考勤、獎懲等管理，確保用工行為合法合規。人力資源部設專職人員跟進政策落地，建立規範的舉報申訴機制，及時受理處置勞動糾紛與員工訴求。

本集團對性別、種族、年齡等任何形式的歧視實行零容忍，秉持平等、多元、包容的用工理念，倡導員工間相互尊重、融合共進，讓員工獲得歸屬感。在用工實踐中，堅決杜絕使用童工，將勞動保護條款納入勞動合同及核心制度，全方位築牢員工權益保障體系。此外，本集團制定完善的人才培養策略，搭建科學的人才測評、個性化職業發展規劃、公平薪酬待遇及團隊健康測評管理機制，為員工打造優質職業發展平台，推動員工與企業協同成長、共促發展。

### 3.1.2 績效管理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構建系統完備、公平公正且公開透明的績效管理體系，依託多維度、全方位的考核機制，推動員工個人價值實現與企業長遠發展形成良性互動、協同共進的良好局面。在考核周期的科學設計上，本集團採用「月度跟蹤督導、季度評估調整、半年度總結覆盤、年度綜合評價」相結合的動態管理模式，構建起覆蓋考核全流程的閉環管理體系，確保績效管理工作有序推進、落地見效。在每個考核周期的啟動階段，員工與其直屬主管將通過雙向充分溝通、達成共識，共同確定兼具可量化性、可追蹤性與可實現性的績效目標，並通過建立常態化定期輔導機制，持續優化員工工作方法與執行路徑，助力員工高效完成既定目標。在績效執行全過程中，各級管理者主動承擔績效輔導主體責任，通過即時反饋、精準指導的方式，幫助員工及時發現工作中的瓶頸問題、明確改進方向，進而推動員工專業能力與職業素養的持續提升，為員工職業發展賦能。在考核結果評定環節，本集團實行分級評分標準，確保評定結果客觀公正，同時明確考核結果的多元應用場景，全面覆蓋薪酬標準調整、崗位等級晉升、培訓計劃制定、評優獎勵認定等各項關鍵人力資源決策環節，充分發揮績效管理的激勵導向作用。

為進一步強化績效管理體系的公信力與權威性，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本集團專門搭建了分層分級、便捷高效的申訴渠道：當員工對自身績效評估結果存在疑議時，可按照既定流程，依次向直屬主管、部門負責人提出覆議申請，若對覆議結果仍有異議，亦可通過分管領導或人力資源部啟動正式調查審核程序。對所有員工申訴事項，本集團嚴格執行限時辦結、及時反饋的原則，確保員工的合理訴求得到充分回應、合法權益得到有效保障。這一完善的申訴機制不僅進一步彌補了績效管理閉環的關鍵環節，更通過雙向溝通、良性互動的方式，增強了企業內部組織凝聚力與員工歸屬感，為本集團戰略目標的順利實現奠定了堅實的人才管理基礎。

### 3.1.3 薪酬及福利

本集團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等法律法規要求，建立基於崗位價值與貢獻度的差異化薪酬架構，涵蓋基本工資、崗位工資和績效工資等，確保薪酬具備行業競爭力。

福利端嚴格繳納五險一金，配套補充醫療保險、帶薪假期、長期服務表彰等；提供住宿、通勤、餐飲、高溫等生活補貼，推出人才優租公寓、彈性工時等個性化福利；搭建職業發展支持體系，協助職稱申報、人才落戶、政府補貼申領，開展年度體檢、節日關懷、團建等活動，平衡員工工作與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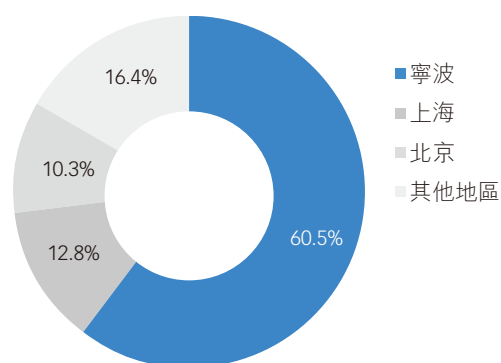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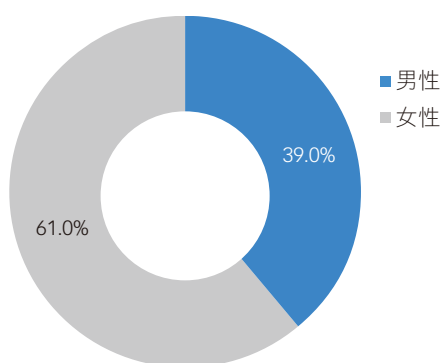
### 3.1.4 工作時間及假期

本集團嚴格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相關規定，全面推行標準工時管理制度，明確界定每周5個工作日、每日8小時的工作時長標準，全程確保員工每週平均工作時間不超過40小時，切實保障員工的休息權利。為進一步規範加班管理、強化員工休息權益保障，本集團通過《員工手冊》明確加班管理全流程規範，明確要求員工如需加班，必須提前提交書面申請，經相關負責人審批通過後方可實施，從制度層面嚴格管控非必要加班行為，杜絕違規加班、強制加班等情況發生。本集團為員工提供靈活的調休機制，這一彈性管理舉措有效兼顧了員工的工作任務與個人生活需求，實現了工作與生活的動態平衡。在休假權益保障方面，本集團全面落實國家法定休假規定，足額保障員工依法享有法定節假日、婚假、產假、陪产假、哺乳假、喪假等各類法定假期，同時結合企業發展實際，建立優於國家法定標準的內部福利休假體系，額外為員工提供帶薪年假、病假、事假等補充性休假安排，進一步豐富員工休假權益。通過構建「法定基礎保障+企業補充福利」的雙層休假保障結構，本集團不僅切實履行了企業應盡的社會責任，更有效提升了員工的歸屬感與幸福感，切實增進員工福祉。此外，本集團要求各部門負責人定期對本部門工作任務分配的合理性進行全面評估，優化工作流程、合理調配人力，優先保障員工在正常工時時長內順利完成工作目標，系統性降低員工超時工作的風險。這一完善的工時與休假管理體系，既強化了本集團用工行為的法律合規性，築牢了員工勞動權益保障防線，也為員工的身心健康發展提供了堅實支撐，為企業組織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良好基礎。

### 3.1.5 員工僱傭現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為195人，其中118人位於寧波，佔總在職員工人數的60.5%。依性別劃分，本集團在職員工總體以女性員工居多，佔總在職員工人數的61.0%。依年齡段劃分，30歲及以下、31-40歲、41-50歲及51歲及以上員工分別佔比28.2%、54.9%、16.4%及0.5%。依學歷結構劃分，本集團員工中，大學及以上學歷佔比56.4%，員工總體文化水平較高。此外，195名僱員均為全職僱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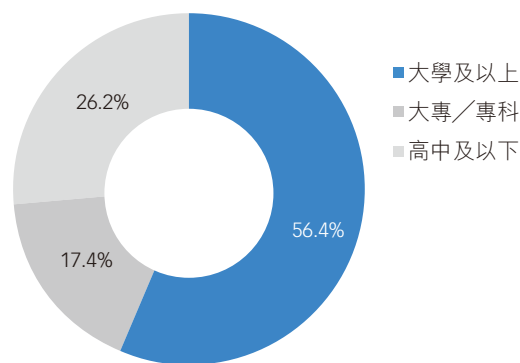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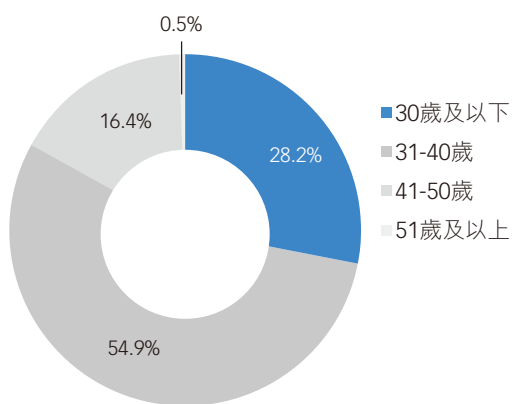
2025年度本集團按各主要指標劃分的在職員工比例



\*註：其他地區包括海南、西安、重慶、成都、武漢等地區

性別

工作地區



年齡

學歷

### 3.1.6 員工流失情況

經公司組織結構優化，2025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流失情況如下表所示：

<b>員工流失率</b>	<b>28.31%</b>
<b>依性別劃分</b>	
男性	32.14%
女性	25.63%
<b>依年齡劃分</b>	
30歲及以下	25.68%
31-40歲	31.41%
41-50歲	17.95%
51歲及以上	66.67%
<b>依工作地區劃分</b>	
寧波	29.34%
上海	40.48%
北京	13.04%
其他地區	20.00%

註：員工流失率的計算方式：年度正式員工流失率=年度流失正式員工人數/(年末在崗正式員工人數+年度流失正式員工人數)\*100%。

### 3.2 員工健康與安全保障概覽

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是本集團穩健發展的核心根基，本集團始終給予高度重視，嚴格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職業健康監護技術規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各項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系統化搭建完善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全方位守護員工身心健康。為進一步壓實安全管理責任，強化高層對生產安全的重視程度，本集團將生產安全相關指標納入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考核體系，其中具體考核指標確定為「年度安全事故發生次數」，以考核確保責任落實，推動安全管理各項措施落地見效。為規範全體員工在辦公及生產場所的安全行為，本集團通過《員工手冊》、《生產作業指導書》等核心制度文件，明確界定辦公場所安全行為標準，構建涵蓋崗位安全風險識別、突發情況應急處置、作業流程標準化執行的多維度安全防護體系，從源頭排查並降低工作環境中潛在的各類安全風險，為員工營造安全可靠的工作環境。在安全管理具體實踐中，本集團依據不同崗位的的安全風險特性，實施差異化安全教育培訓機制，重點開展三級安全教育、危化品規範操作、微生物安全防護、動物源性安全防護等各類專項培訓課程，並通過定期組織複訓的方式，不斷強化員工的安全防護意識與實際操作技能，確保每位員工都能熟練掌握崗位安全知識。在職業健康保障方面，本集團委託第三方專業檢測機構，對工作場所內可能存在的職業病危害因素開展專項檢測，經檢測，各項指標均符合相關標準要求；與此同時，定期組織全體員工開展職業健康體檢，所有參加體檢員工的檢查報告中，均未檢出與職業病相關的異常指標，切實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2025年期間，本集團未發生任何員工因工死亡事件，並通過年度健康體檢、職業病史動態追蹤檔案建立、高風險崗位專項篩查等多項健康干預措施，全方位、全周期守護員工身心健康。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因工傷事故導致的員工工作日損失數為0天。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優化安全教育培訓體系，深化預防性管理措施，築牢可持續發展的人力資源保障防線。

### 3.2.1 生產安全

本集團始終將生產作業安全置於運營管理的核心位置，嚴格恪守各項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全力構建系統完備、管控精細的生產安全管理體系，為企業穩健運營築牢安全根基。針對生產全流程中可能出現的各類安全風險，包括化學品規範管理、生產設備穩定運行、作業工藝標準執行等關鍵環節，本集團嚴格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等核心法規，制定並嚴格執行標準化操作規程，建立科學的分級風險管控機制，逐步構建覆蓋設備全周期管理、危化品規範存儲、作業流程全程規範的多維度安全防控體系，全力將生產環節中的各類潛在安全風險降至最低，切實杜絕安全事故發生。為進一步壓實安全管理責任、有效排查治理安全隱患，本集團專門設立專職安全生產管理小組，對生產安全實施全流程、全環節的動態風險管控，定期開展生產設備運行狀態全面檢測、生產工藝安全評估以及作業環境安全隱患排查工作，同時嚴格執行安全預警與應急處置機制，確保一旦出現安全異常能夠快速響應、妥善處置。除此之外，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安全意識的培養與安全操作技能的提升，推行常態化、系統化的安全培訓與應急演練工作，培訓內容全面覆蓋安全操作規範、應急處置流程、安全事故預防等核心內容，並通過定期開展培訓效果評估，持續優化安全管理體系，不斷提升安全管理的科學性與有效性。本集團通過持續強化安全制度建設、優化風險管控流程、提升安全管理綜合能力，全力打造本質安全型生產環境，推動生產安全管理實現系統化、標準化、高效化發展，切實築牢企業安全運營的堅實基礎，保障員工人身安全與企業財產安全。

### 3.2.2 消防安全

本集團貫徹《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及相關法規要求，構建全場景安全防護體系：實施三級安全教育，建立常態化消防培訓機制，每年開展理論+實戰培訓(火情識別、器材使用、疏散逃生)，組織消防演練與隱患排查；依據建築結構與業務場景配置消防設施，建立周期性風險掃描與設備維保機制，確保消防系統有效待機，築牢安全防線。

### 3.3 員工發展及培訓情況概覽

本集團深刻認識到，人才作為驅動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核心力量，其培養工作向來是集團發展戰略中的重要組成部分與核心責任。本集團堅定認為，員工個人成長與企業長遠發展的深度綁定、協同前進，是實現雙方價值共贏的關鍵所在。基於此，本集團著力搭建全面系統的培訓體系，通過多維度、多層次的培訓安排，持續提升全體員工的專業技術能力與綜合知識水平，在助力員工實現個人職業規劃與發展目標的同時，為集團的長期穩健發展注入持久動力。為確保員工能夠持續拓展知識邊界、提升崗位技能，適應集團發展與行業變革的需求，本集團專門制定年度培訓規劃，覆蓋多領域、多層次的培訓內容，核心目標在於挖掘員工潛在能力、提升員工自我價值，引導全體員工主動為集團發展貢獻力量。具體而言，培訓內容涵蓋入職培訓、崗位對口的專業技能培訓、通用綜合能力培訓、管理能力提升培訓、質量法規專項培訓、法律與合規相關培訓等多個維度，實現全員、全崗位的培訓覆蓋。為確保培訓計劃落地執行、發揮實效，本集團積極整合內部優質師資與外部專業資源，搭建多元化培訓實施渠道，保障每位員工都能從培訓中獲取實質性收穫、實現能力提升。與此同時，本集團高度重視培訓效果的跟蹤與優化，建立全流程培訓效果評估機制：在培訓結束後，通過問卷調查、一對一訪談、專項測試、主題研討會等多種方式，全面收集員工反饋、評估培訓成效，並根據評估結果及時調整培訓內容、優化培訓方式，持續完善集團培訓體系，提升培訓整體質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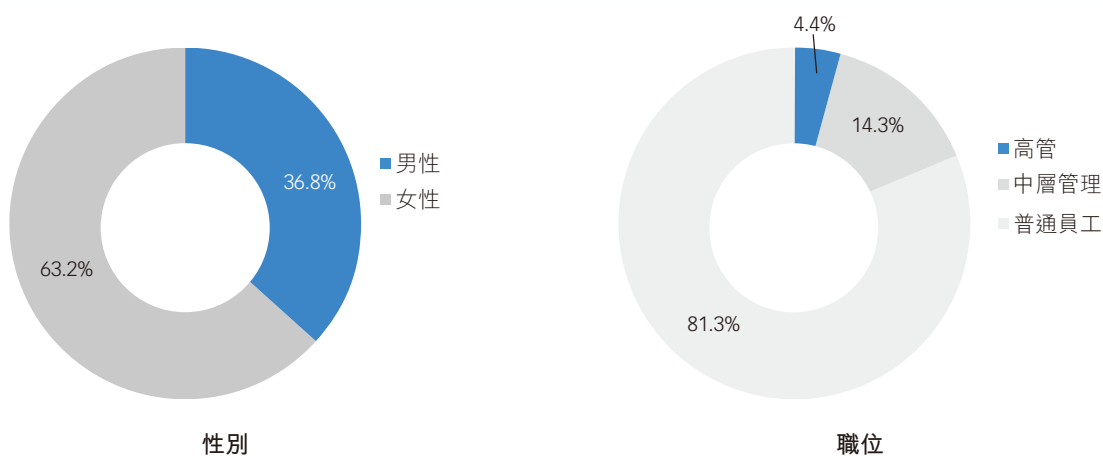
為進一步營造良好的學習氛圍、促進員工之間的知識共享與交流合作，本集團定期組織內部專題研討會，邀請集團內部經驗豐富、專業能力突出的員工作為分享者，傳授專業知識、崗位經驗與實踐技巧，為全體員工提供多元化的學習機會，同時進一步增強員工之間的互動協作、凝聚團隊合力。針對新入職員工的快速適應與成長需求，本集團特別建立完善的職場導師制度，為新員工配備一名資深員工作為導師，由導師全程跟進新員工的入職適應與能力提升過程，協助新員工快速熟悉集團文化、管理制度與崗位工作，並共同制定個性化的職業發展規劃，通過定期的指導、溝通與反饋，及時解決新員工工作與成長中的困惑，加速新員工的融入與成長。此外，本集團還專門為全體員工搭建線上線下相結合的學習共享平台，整合各類培訓資料、學習資源，方便員工根據自身崗位需求與個人發展規劃，自主安排學習時間、獲取對應的培訓資源，實現自主學習、終身學習。

2025年，本集團在培訓工作方面持續優化完善，新增對主題專家(Subject Matter Expert)的資質要求及培訓管理，進一步規範培訓體系、提升培訓質量。全年開展各類培訓共計41項，覆蓋入職培訓、質量法規培訓、崗位專業技能培訓、職場通用能力培訓及其他綜合性培訓等多個領域，採用內部培訓與外部培訓相結合的方式有序推進；其中，新員工入職培訓按批次開展，系統覆蓋公司介紹、規章制度、法律合規等核心內容，保障新員工快速適應崗位；質量法規類培訓聚焦ISO13485、QMSR及QSR820、MDR等相關要求，強化員工合規意識；崗位專業技能培訓圍繞產品知識、生產檢驗、實驗室操作等內容展開，切實提升員工崗位勝任能力；同時配套開展消防安全、生產安全等培訓，全方位助力員工綜合素質與專業能力提升，為公司各項業務有序開展提供堅實支撐。

### 3.3.1 受訓員工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受訓員工總數182人；按性別劃分，女性佔63.2%；按職位劃分，普通員工佔81.3%。

2025年度本集團按各主要指標劃分的受訓員工



### 3.3.2 員工平均培訓時長

2025年度，員工平均受訓時長12.6小時；性別層面，男性16.2小時、女性10.5小時；職位層面，普通員工11.4小時、中級管理層16.6小時、高級管理層21.4小時。

2025年度，本集團員工平均培訓時長如下表所示：

每位員工平均培訓時長	小時	12.6
<b>依性別劃分</b>		
男性	小時	16.2
女性	小時	10.5
<b>依職位劃分</b>		
高級管理層	小時	21.4
中級管理層	小時	16.6
普通員工	小時	11.4

### 3.4 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準則及措施

本集團始終堅持合法合規的僱傭準則，嚴格恪守國家各項相關法律法規，其中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核心法律法規，對任何形式的童工聘用及強制勞工行為持堅決反對態度，堅定踐行合法僱傭的企業責任。本集團始終致力於為全體員工構建一個合法合規、公平公正、公開透明的工作環境，保障每位員工的合法勞動權益不受侵犯。在用工招聘全流程中，人力資源部門建立嚴格的資格審核機制，對每位應聘員工提交的身份證明、年齡證明等相關文件進行逐一審驗核查，確保所有文件的真實性、合法性，從源頭上杜絕童工聘用的可能性。與此同時，為進一步強化僱傭行為的合規性，切實防範相關風險，本集團專門委託第三方專業機構對擬錄用員工開展背景調查工作，重點核實員工的法定工作年齡、任職資格等核心信息，確保整個招聘流程完全符合國家法律法規及集團內部管理要求。本集團對所有違反僱傭合規規定的行為實行零容忍政策，明確規定一旦發現任何涉及童工、強制勞工或其他違反僱傭法規的可疑情況，相關知情人員必須第一時間向集團管理層及人力資源部門如實報告，確保管理層能夠及時掌握相關情況，迅速啟動調查處置程序，採取必要的糾正措施，並依法對相關責任人進行嚴肅處理。在2025年度，本集團嚴格執行上述各項準則與措施，全年未發生任何涉及童工聘用、強制勞工等違反僱傭合規要求的事件，切實履行了企業合法用工的社會責任。

### 3.5 運營管理現狀分析

#### 3.5.1 供應商概覽

2025年度本集團供貨商的地區分佈情況如下表所示：

供貨商總數	個	530
依地區劃分		
中國	%	85.5%
中國境外	%	14.5%

### 3.5.2 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建立系統化供應商管理體系，嚴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以及本集團制定的《供應商管理制度》，並已獲ISO 13485:2016醫療器械質量體系認證。實施分類分級管理，制定涵蓋證照資質、質量體系、檢驗報告、交貨能力等的差異化評價標準。

在供應商篩選階段，本集團建立多部門協同審核機制，由質量部門會同相關職能部門，對潛在供應商提交的樣品開展初步檢驗工作，並依據檢驗結果形成詳細的評價報告，作為供應商准入的核心依據之一。對於樣品檢驗合格的供應商，由採購部門負責開展後續資質審核工作，重點核查供應商的生產經營條件、相關資質證書有效性以及整體運營能力等關鍵指標，嚴格把關供應商准入門檻，確保入選供應商全面符合本集團的各項標準要求。與此同時，研發部門會從產品技術匹配度角度，對供應商的技術能力進行審核，確保其具備滿足集團產品研發生產需求的技術可行性；質量部門則持續跟進，進一步確認供應商的質量管控體系能夠支撐產品質量達標。進入現場審核環節後，審核團隊重點評估供應商的生產工作環境、污染防控措施等核心要素，全面核查其生產條件與作業流程是否符合本集團的管理要求，所有審核過程均留存規範的書面記錄，實現審核全流程可追溯。其中，本集團對供應商的潔淨室(區)管理給予重點關注，詳細檢查潔淨室(區)的人流與物流走向規劃、空氣潔淨度指標以及消毒殺菌措施落實情況等，堅決杜絕交叉污染風險，確保供應商的生產環境完全符合醫療器械行業相關標準。

為切實保障供應商的持續合規性，確保供應鏈的穩定暢通，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供應商動態管理機制。採購人員定期對合作供應商的資質文件進行監督與審查，一旦發現供應商資質發生變動，立即啟動重新評估流程，全面核查其資質變動後是否仍符合合格供應商標準，及時調整供應商管理策略。此外，本集團每年會對所有合作供應商開展年度複評工作，綜合考量供應商的歷史交貨質量、交貨準時率、售後服務等多項因素，形成全面的複評報告。對於年度複評評分較高、合作表現優異的供應商，本集團將進一步深化雙方合作關係，探索多元化合作模式；對於複評不達標的供應商，則要求其在規定期限內完成整改，整改後仍未達標的，將依法終止合作關係，確保供應鏈整體質量。與此同時，本集團進一步強化ERP系統的應用，不斷提升採購模塊的使用率，通過數字化手段實現供應商資質檔案、交貨數據等信息的規範化管理，動態更新合格供應商名錄，有效提升了供應鏈的透明度與響應效率，為供應鏈的穩健運行提供了堅實支撐。

2025年，本集團在供應商管理方面持續推進多項更新優化工作，深化合規化、標準化建設，不僅完善供應商篩選、定期評估及分類機制，修訂相關評價表單，更圍繞國際法規適配完善全流程管理體系，並將法規要求融入核心管理制度與管控機制。其中《採購控制程序》完成更新，並同步將該法規要求納入供應商篩選、定期評估及分類機制，同時優化《採購控制程序》及配套文件。本集團對所有合作的530個供應商實施了相關管理制度。

### 3.5.3 採購管理

本集團建立以《採購控制程序》為核心的採購管理體系，嚴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配套《採購管理規程》，明確部門職責、流程標準、物料分類規則(按影響程度分A、B、C類)。

在採購流程的全周期實施過程中，本集團嚴格執行多部門協同管控模式，明確各部門職責分工、強化協同配合，確保採購工作規範有序、高效落地；其中，採購部主要承擔供應商基礎資料收集、梳理與商務談判的核心職責，精準對接供應商需求與集團採購標準；研發部聚焦技術層面，負責對採購物料及合作供應商的技術可行性進行全面審核，確保其與集團產品研發生產需求高度匹配；質量部則全程介入，重點監督採購產品的質量合規性，從源頭把控物料質量關。在供應商篩選環節，本集團建立標準化全流程篩選機制，需依次完成分類預審、資質文件核查、樣品檢測驗證及現場實地評估等關鍵環節，每一步均嚴格按照集團標準執行，確保最終入選的合作供應商全面符合企業各項管控要求。採購工作完成後，本集團以年度複評為核心抓手，對所有合作供應商實施分級動態管理，實時跟蹤供應商的交貨準時率、產品質量合格率以及售後服務響應能力等核心指標，根據評估結果持續優化供應商資源庫，淘汰不合格供應商、深化與優質供應商的合作。為進一步提升採購管理效能、降低管理成本，本集團積極應用數字化流程管理系統，將採購需求審批、採購合同簽訂、採購訂單跟蹤等全流程關鍵環節實現線上化操作，有效強化了採購信息的集中管理，提升了整個採購流程的透明度與可追溯性。與此同時，本集團通過《文件控制程序》《標識和可追溯性控制程序》等一系列配套管理制度，進一步規範物料全生命周期追溯體系，明確追溯流程與責任分工，確保供應鏈從源頭採購到終端使用的全流程可控、可查，為產品質量安全築牢供應鏈根基。

2025年，本集團更新《標識和可追溯性控制程序》，配套完成《文件控制程序》的內容修訂，進一步規範供應商准入、評估、管理全流程，明確各類供應商及物料的分類標準與管理要求，從制度建設、供應商全生命周期管控到物料標識追溯全鏈路完善管理要求，強化供應商質量管控，提升供應商管理的規範性、精細化水平與國際合規性，為供應鏈穩定及產品質量保障奠定堅實基礎。

## 3.6 產品責任情況概覽

### 3.6.1 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

作為結構性心臟病領域創新解決方案的核心企業，本集團始終將患者安全放在經營發展的首要位置，通過構建嚴密完善的質量管理與安全控制體系，全方位保障各類產品及相關服務的安全性與可靠性。本集團嚴格依據各項相關法規標準搭建質量管理架構，具體包括GB/T 42061-2022/ISO 13485:2016《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用於法規的要求》、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頒佈的《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及其附錄《無菌醫療器械》、《植入性醫療器械》、《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無菌醫療器械現場檢查指導原則》、《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植入性醫療器械現場檢查指導原則》以及歐盟醫療器械法規MDR(Medical Device Regulation (EU) 2017/745)。2025年，本集團在原有執行國內外核心質量標準與法規的基礎上，進一步納入多個海外國家的質量標準法規要求，建立起覆蓋全流程的標準化質量管理體系。該體系明確界定了產品研發、生產製造、質量檢驗等各關鍵環節的操作規範與執行標準，本集團定期開展制度執行情況的全面監察工作，同步對質量管理體系的有效性進行系統評估，及時發現問題、優化完善，確保體系持續適用、落地見效。為進一步強化產品質量保障能力，夯實質量管理基礎，本集團已獲得ISO 13485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證書、歐盟MDR體系證書、中國醫療器械生產許可證等資質證書。通過實施標準化的流程管控與前瞻性的風險預防機制，本集團實現了對產品全生命周期的質量把控，確保產品從原材料採購入廠、生產加工製造，到最終終端交付的每一個環節，均嚴格符合各項法規要求及行業標準，切實維護廣大患者的合法權益，同時積極維護市場公平競爭秩序，踐行醫療器械企業的責任與擔當。

### 3.6.2 質量鑒定過程

本集團始終將產品質量置於核心發展位置，堅定踐行為患者提供安全可靠的治療解決方案。在產品質量鑒定全流程中，本集團建立並嚴格執行標準化管理規範，全面覆蓋進貨檢驗、過程檢驗及出廠檢驗三大關鍵環節，通過全鏈路管控確保每一個質量環節均達標可控，切實築牢產品質量安全防線。在進貨檢驗環節，本集團嚴格依據既定的檢驗作業指導書，對所有採購入廠的原材料及相關物品開展全面、細致的檢驗工作，逐項核查產品規格、質量標準等核心指標，從源頭保障原材料的安全性與合規性，杜絕不合格原材料進入生產環節。在生產過程檢驗階段，本集團嚴格遵循詳細的作業指導書要求，對加工產品的生產環境、操作流程、工藝參數等進行全方位實時監督，全程把控生產環節的質量細節，確保生產全過程嚴格符合各項質量管理規範及行業標準。在出廠檢驗環節，本集團重點聚焦微生物限度、產品無菌狀態、細菌內毒素等核心質量指標的檢查工作，逐項驗證產品質量，確保所有出廠產品均完全符合集團內部質量管理體系及相關標準要求，保障產品交付後的安全使用。

本集團將質量管理體系的持續有效運行與優化升級列為重要工作目標，不斷梳理質量管理流程、彌補管理細節漏洞，確保整個質量管理體系始終符合海內外各項相關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要求。與此同時，本集團持續完善各項質量控制文件，所有文件的制定、更新與落地執行，核心目標均為進一步提升產品的安全性與合規性，為全球患者提供更為可靠的醫療產品，同時主動跟進醫療器械領域的最新法規動態，及時調整質量管理策略，確保質量管理工作與行業發展及法規要求同頻同步。

### 3.6.3 產品召回管理

本集團始終將患者健康與生命安全置於產品管理的核心位置，為進一步強化產品質量全流程管控，及時有效應對潛在產品安全隱患，專門制定《產品召回管理制度》，明確產品召回相關的管理要求、執行流程與責任分工，確保各環節處置工作規範有序、高效落地，保障各類產品安全隱患能夠得到及時妥善的解決。該制度對產品召回小組的具體職責與核心許可權進行了詳細界定，全面覆蓋產品召回觸發條件評估、召回級別判定、處置時限管控、安全隱患調查評估、召回實施效果驗證以及召回產品規範處置等全流程關鍵環節，形成閉環管理體系。憑藉這一系統化、標準化的召回管理流程，本集團得以確保產品召回工作高效推進、落實到位，切實守住患者安全底線。在2025年度，本集團未發生任何因產品安全與健康問題而需實施產品召回的情形。

2025年，本集團優化《產品召回管理制度》，並依據法規完善相關要求，同時新增多個海外國家召回控制程序，強化區域化產品召回管控能力。

### 3.6.4 客戶投訴管理

在本集團的總體戰略規劃與長遠發展路徑中，持續滿足客戶核心需求、回應客戶合理訴求，向來是驅動公司穩步前行的重要導向。本集團始終堅守核心經營理念，將為客戶提供安全可靠、療效確切的醫療器械產品及相關解決方案，作為各項工作開展的核心出發點與落腳點。為實現企業業務高質量發展與客戶合法權益保障的雙重目標、找到兩者間的最佳平衡點，本集團持續加大產品研發與服務優化投入，不斷完善產品品質管控體系、提升服務響應效率，全力確保客戶在產品使用、服務體驗全過程中的各項合理需求，均能得到充分響應與切實滿足。

2025年，本集團補充制定多個海外國家醫療器械事故報告控制程序，並對《顧客反饋和售後監督控制程序》進行更新；同步升級《上市後監督控制程序》，優化上市後監督計劃表單並增設定期安全性報告表單，實現客戶反饋、事故報告與上市後監督的全鏈路規範化管理。

本集團對客戶投訴秉持積極重視、快速響應的態度，在保障相關業務順利開展的基礎上，對投訴反映的問題展開專業評估並落實切實有效的補救措施，一方面優化產品標識相關設計，補充關鍵信息以提升客戶端管理便利性，另一方面從生產端強化品控要求，通過加嚴原材料技術標準、優化產品結構設計的方式解決產品使用中的相關問題，從源頭推進產品優化與品質提升。

### 3.6.5 知識產權管理

提升企業知識產權管理效能，是強化自主研發創新能力、鞏固核心技術優勢的重要支撐與保障。作為深耕結構性心臟病創新解決方案領域的醫療器械企業，本集團始終高度重視知識產權的戰略性佈局與規範化管理工作，核心目標在於實現對集團核心技術的有效保護、規範運用，進一步夯實企業創新發展的核心根基。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等各項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專門制定《知識產權管理手冊》，並建立定期更新機制，根據行業發展、法規調整及企業業務拓展需求，不斷優化制度內容，確保知識產權管理制度的長期適用性與執行有效性。與此同時，本集團專門設立獨立的知識產權管理部門，全面承擔起集團知識產權的戰略規劃、申請註冊、日常維護、市場運營以及風險排查等全流程管理職責。該部門不僅主動推進集團核心技術的專利佈局工作，全面覆蓋各類創新成果，還通過搭建完善的專利運營體系，持續強化知識產權的保護力度，有效防範知識產權風險，確保集團的創新成果能夠轉化為切實的市場競爭優勢。我們於二零二三年創建寧波市商業秘密示範點，並通過(GB/T 29490-2023)知識產權體系認證，將持續完善公司的知識產權保護體系，支持公司全球化業務發展。為進一步激發全體員工的創新積極性與主動性，持續提升企業的整體研發能力與創新水平，本集團專門建立《知識產權獎勵管理制度》，明確規定了各類創新成果的獎金標準、申報流程與發放規範，通過完善的激勵機制，充分調動員工開展創造發明、技術創新的熱情。2025年，本集團修訂了《知識產權獎勵管理制度》，圍繞強化員工創新激勵、提升激勵機制操作性與適配性進行優化升級，核心透過聚焦專利創新核心場景、優化激勵流程與規則設計，進一步激發員工技術創新積極性。此外，本集團對所有在研產品管線進行了系統、全面的專利佈局規劃，逐環節、全方位覆蓋核心技術要點，確保集團的各項核心技術均能得到充分的知識產權保護，為企業的長遠創新發展提供堅實的知識產權保障。

### 3.6.6 客戶資料保障及隱私政策

本集團對信息安全、商業數據保密及客戶個人隱私保護工作給予高度重視，嚴格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等各項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將客戶隱私與數據安全納入企業核心合規管理體系。為切實保障各類信息的安全性與完整性，本集團建立並嚴格執行全流程信息安全管理規範，覆蓋數據收集、存儲、傳輸、使用及銷毀等全生命周期環節，通過系統化管控手段，確保各環節信息安全均得到有效防護，堅決防範數據洩露、濫用等各類安全風險。截至2025年度，本集團已順利通過ISO 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及ISO 27701隱私管理體系認證的年度審核，標誌著本集團在信息安全建設與隱私保護體系搭建方面，已達到領先標準，具備完善的數據安全管控能力。



為進一步規範全體員工的信息安全行為，強化員工保密意識與責任感，本集團專門制定《信息安全及隱私管理體系運行手冊》、《員工信息安全指導手冊》、《信息資產管理規定》、《數據安全管理規定》等一系列配套程序文件，清晰界定員工的保密義務、信息接觸權限，對信息密級劃分、具體保密措施、全流程管控規範及外來人員信息訪問管理等內容作出詳細明確的要求。與此同時，本集團定期組織員工開展信息安全相關培訓與考核工作，確保每位員工都能清晰掌握自身職責、行為邊界及保密要求，切實將信息安全管理要求落實到日常工作中。對於新入職員工，本集團嚴格執行保密管理要求，入職時均需簽署《員工保密和競業限制協議》，明確數據文件使用、保存、入檔等各環節的具體標準與要求，從源頭保障數據的安全性與完整性。針對違反信息保密規定、造成企業數據損失或信息洩露的員工，本集團實行嚴格的處罰制度，堅決杜絕各類違規保密行為的發生。

本集團始終將保密教育與日常監督作為信息安全的重要環節，持續強化全員信息安全意識培育。每年通過線上專題培訓、郵件宣貫、廠區海報張貼等多種形式，組織全員開展不少於三次的信息安全相關培訓，重點講解保密範圍、行為規範及違反保密義務的相關後果，確保信息安全理念深入人心。與此同時，本集團定期對信息安全管理體系進行全面檢查與維護，建立潛在安全風險排查機制，及時發現體系運行中的漏洞與問題，並快速採取處置措施，保障信息安全管理體系持續有效運行。在與外部合作夥伴開展臨床試驗、技術合作、服務外包等各類合作時，本集團均在合作協議中明確約定數據安全及個人隱私保護相關條款，必要時另行簽署《保密協議》，清晰界定雙方保密責任與義務，並設立嚴格的違約責任條款，確保合作過程中的信息安全得到全面保障。此外，對於需要解密後對外發送的文件，本集團建立並執行嚴格的解密管理制度，由相關部門負責人對文件解密的合理性、必要性進行審核把關，行政部門定期對解密操作日志進行審閱核查，確保信息保密管理工作全流程可追溯、可管控，切實保障各類信息安全。

### 3.6.7 企業反貪污措施簡析

本集團始終將誠信、廉正與公平作為企業運營的核心準則，將其全面貫穿於董事會決策、經營管理全流程及全體員工行為規範之中，築牢企業合規經營的思想根基與制度防線。在各項經營活動開展過程中，本集團嚴格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各項相關法律法規，堅定秉持合法合規經營理念，對任何形式的貪污、商業賄賂、洗錢行為及不正當競爭行為持堅決杜絕、零容忍的態度。為進一步強化企業合規文化建設，持續培育全員廉潔從業意識，本集團專門制定《反賄賂、反舞弊管理制度》、《與醫療機構及專業人士互動交流行為準則》等一系列配套制度文件，明確各環節合規要求與行為邊界，形成系統化的反貪污、反舞弊管理體系。與此同時，本集團定期組織開展反貪污、反商業賄賂專項培訓，培訓範圍全面覆蓋從董事會成員到基層全體員工，通過系統化的法規講解、案例剖析，持續提升全員法律意識、合規理念與職業道德修養，引導全員自覺遵守合規要求。為確保各項反貪污措施落地見效，及時發現並處置潛在違規風險，本集團建立了規範、便捷的內部舉報機制，明確具體的檢舉政策、流程規範，暢通投訴反饋渠道，鼓勵全體員工主動參與內部監督，及時反饋各類潛在違規違法線索。對於經查實確有違法違規行為的，本集團嚴格按照相關制度規定，採取包括解除勞動關係、移交司法機關處理等在內的分級懲戒措施，始終堅持零容忍立場，決不姑息任何違規違法行為。2025年度，本集團共有10名中高層及51名員工參加了法律知識、合規管理及員工行為準則相關培訓，累計培訓總時長達35.5小時；報告期內，本集團及其全體僱員未收到任何涉及貪污相關的訴訟案件。

### 3.7 企業社區投資概覽

本集團深刻認識到，企業的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的踐行密不可分，始終自覺承擔社會責任，立足自身在結構性心臟病領域的技術優勢與業務特色，積極投身各類公益事業，主動回饋社會各界的支持與信任。本集團聚焦醫療健康核心領域，通過大力支持社區醫療建設、資助學術研究項目、搭建技術交流平台等多種方式，持續助力醫療行業生態優化，推動技術創新突破，始終以提供高質量、高安全性的醫療器械產品為核心抓手，全力服務全球患者的健康需求，踐行醫療企業的使命與擔當。在具體實踐過程中，本集團明確將提升結構性心臟病治療方案的安全性與臨床有效性，作為回饋社會、創造社會價值的關鍵路徑。通過在產品研發領域持續加大投入、推動技術創新，不斷優化產品質量管控體系，系統性帶動臨床醫療服務水平提升，切實為廣大患者帶來更可靠的治療選擇，創造長久的健康價值。以下為本集團2025年度在社區投資及公益踐行方面的主要成果：

#### *LuX-Valve Plus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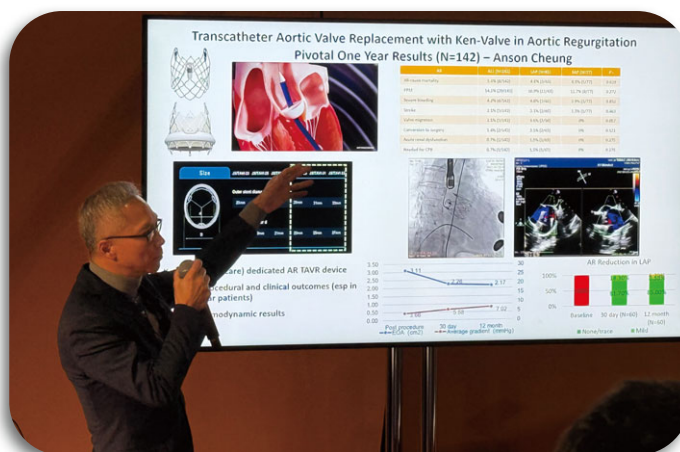
2025年，本集團圍繞LuX-Valve Plus經血管三尖瓣介入置換系統，開展全球多維度學術推廣。LuX-Valve Plus TRINITY研究的各階段隨訪結果，相繼在歐洲介入心臟病學大會(EuroPCR 2025)、美國2025年紐約瓣膜會(New York Valves 2025)、2025年美國經導管心血管治療學術會議(TCT 2025)、2025年倫敦心臟瓣膜病介入治療會議(PCR London Valves 2025)上發佈，隨訪結果展示了LuX-Valve Plus良好的安全性和療效表現，患者生活質量持續改善，安全性事件發生率處於較低水平，並受到全球專業人士和潛在商業夥伴的高度關注和好評；與此同時，通過多場臨床經驗分享與術式直播，亦展現了LuX-Valve Plus優異的治療效果和廣泛的適用範圍。上述成果充分體現了LuX-Valve Plus在安全性、有效性及術式創新方面的綜合優勢，系統呈現了國產創新器械在結構性心臟病系統化解決方案領域的最新進展與國際合作成果。



LuX-Valve Plus TRINITY研究大瓣環三尖瓣反流患者6個月期隨訪結果在 2025 PCR London Valves大會上發佈。

*Ken-Valv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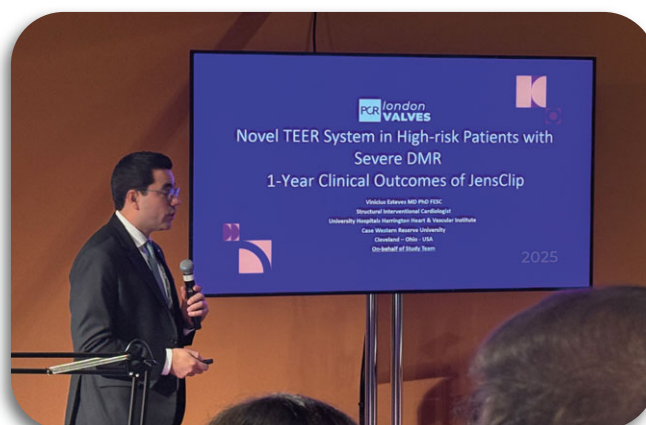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Ken-Valve經導管人工主動脈瓣膜系統的一年期臨床隨訪數據在第六屆中國結構性心臟病大會(CSHC 2025)上發佈。臨床數據顯示，器械成功率高、患者生存率良好，術後一年內瓣膜功能穩定，患者反流程度及心功能指標均較術前改善。會議期間，通過專家的學術內容分享，展示了Ken-Valve的臨床成果與技術優勢，尤其是在臨床實踐中的治療效果和操作策略，獲得與會專家與觀眾的廣泛關注；此外，Ken-Valve亦在倫敦瓣膜會(PCR London Valves 2025)上亮相，分享了大瓣環單純反流(或合併狹窄)患者的介入治療經驗。在二零二五華西微創心血管大會暨第八屆西部瓣膜論壇中，Ken-Valve順利完成多例手術直播，成功為多位解剖結構複雜，其中包括超大瓣環、大橫位心的患者，完成主動脈瓣介入置換術。Ken-Valve設計特點、操作優勢、適用範圍獲得與會專家的熱烈討論和關注。



《使用Ken-Valve進行經導管主動脈瓣置換術治療主動脈瓣關閉不全：大瓣環患者(LAP)的一年隨訪結果》的報告在PCR London Valves2025上進行分享匯報。

*JensClip :*

2025年，本集團於歐洲介入心臟病學大會(EuroPCR 2025)、2025年倫敦心臟瓣膜病介入治療會議(PCR London Valves 2025)發佈了該產品臨床研究一年期隨訪結果，臨床數據表現良好，驗證了其在安全性及有效性方面的穩定表現。



JensClip一年期隨訪結果在PCR London Valves 2025上被詳細解讀。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報告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一家國際化的醫療器械公司，致力於開發用於治療結構性心臟病的介入產品。公司資料及其附屬公司詳情的概要載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按主要業務劃分的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經營業績分析載於本年報中「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本年報第100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業務審閱

本集團的業務已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五要求獲公正審閱，包括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分析及對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方向的說明，分別載於本年報「首席執行官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該等討論構成本年報一部分。於本財政年度結束以來所發生對本公司構成影響的事件載於本年報「報告期結束後的重大事項」一節。對本公司與其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人士的主要關係說明以及對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下列為本集團所面對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概要，其中部分並非其所能控制。

### 與我們財務狀況及對額外資本需求有關的風險

- 我們自成立以來一直產生重大經營虧損，並預計將於可見未來繼續產生經營虧損。因此，鑒於醫療器械業務的高風險使然，閣下向我們作出的絕大部分投資可能會蒙受損失。
- 過往我們的經營活動有現金流出淨額，我們將需要獲得額外融資來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

### 與我們在研產品開發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未來增長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成功開發在研產品以商業化。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完成臨床開發、獲得監管批准並將在研產品商業化，或在此過程中出現重大延誤。
- 臨床試驗的初步或中期結果可能無法預測最終臨床試驗結果，或會有所調整。
- 如果我們在研產品臨床試驗的安全性和效用未能使監管機構信納，或未能及時或根本沒有產生正面結果，我們可能會在完成在研產品的開發和商業化過程中產生額外成本或有所延誤，或最終無法完成。
- 如果我們在臨床試驗中入組患者時遇到困難或延誤，我們的臨床開發活動可能會遭到延遲或受到其他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開發、提高或適應新技術和方法。
- 我們的員工、合作者、服務供應商、獨立承包商、主要研究者、諮詢師、供應商、合約研究機構及臨床現場管理機構可能會從事不當行為或其他不當活動，包括不遵守監管標準和要求，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產品開發延遲或失敗。

### 與我們在研產品商業化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在研產品不一定會廣受患者、醫生及醫院歡迎，並可能於其商業化後面臨與其他產品的激烈競爭。
- 相較於市場上的類似產品或其他替代治療選擇，我們未必能夠為我們的產品制定具有競爭力的價格，且我們的產品未必能廣獲市場接受。
- 即使我們能夠將任何在研產品商業化，我們未來產品的定價策略和定價下調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即使我們能夠將任何在研產品商業化，我們的銷售亦可能受患者使用我們產品進行治療所獲醫療保險報銷水平所影響。
- 我們核心產品的實際市場規模可能小於預期，導致該等產品即使進行商業化，最終仍可能無利可圖。

### 與廣泛的政府監管有關的風險

- 我們在研產品的研究、開發和商業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受到嚴格監管，監管規定的任何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監管審批程序冗長、費用高昂且未能實際預測，且我們可能無法獲得或延遲獲得所需的監管批准。

### 與製造及供應在研產品有關的風險

- 製造在研產品的過程非常嚴謹和複雜，並受到嚴格的品質監控。如果我們的在研產品生產未符合所有適用品質標準，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影響。
- 我們的設施可能面臨損壞、毀壞或生產中斷。
- 我們可能面臨潛在的產品責任索賠，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免除我們可能產生的所有責任。
- 如果我們無法通過知識產權為我們的在研產品獲得並維持專利保護，或所獲得的知識產權範圍不夠廣泛，第三方可能會直接與我們競爭。

### 與我們營運有關的風險

- 我們已達成合作，且日後可能會形成或尋求合作或戰略聯盟或訂立許可安排，而我們可能無法變現上述合作、聯盟或許可安排的收益。
- 收購或戰略合作可能會令我們的資本需求增加及攤薄股東股權，導致我們產生債務或承擔或然負債，並使我們面臨其他風險。
- 如果我們未能成功將最近收購的附屬公司或任何未來目標公司整合到我們的業務當中，我們的收購後業績和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與我們業務的國際拓展有關的風險

我們預期進一步拓展國際市場，或會面臨以下風險：

- 提供產品、服務及支援、於國際市場上招募人員，以及有效管理銷售渠道及分銷網絡的挑戰；
- 在新市場上商業化我們產品的挑戰，原因為我們對當地市場動態的經驗有限，且並無現有或已發展的銷售、分銷及營銷基礎設施；
- 難以處理我們可能不熟悉的監管制度、監管機構及政府政策，以獲取於或向不同司法權區製造、營銷及銷售產品所需的許可證、執照及批准；
- 無法有效執行合約或法律權利；及
- 法律、法規及政策(包括貿易政策)的變動，以及於相關國家及司法權區的政治、經濟及市場不穩定或內亂，可能會對我們產生不利影響或導致我們無法維持國際及跨境業務的擴張。

然而，以上並非詳盡列表。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前務請自行判斷或諮詢其投資顧問。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的企業及社會責任是促進可持續及環境友善的企業環境。本集團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促進員工福利及發展，並努力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及以可持續發展的方式打造企業。本集團受中國的環境保護及職業健康安全法律法規規管。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中國相關環境及職業健康安全法律法規，且並無任何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投訴。有關本公司環保政策及表現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運營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 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所有其他相關文件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各股東。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的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20.2%，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15.3%。本集團的單一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採購總額的5.9%，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5.2%。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的50.6%，本集團的單一最大客戶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的15.0%。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擁有任何權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股本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儲備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分派儲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分派儲備。

## 債權證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 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期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100至10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 董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潘斐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呂世文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TAN Ching先生

鄭嘉齊先生

謝優佩女士

陳新星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壽康博士

杜季柳女士

梅樂和博士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董事委任及重選

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委任，任期三年。董事於每屆任期屆滿後可以重選連任。本公司已就委任新董事推行有效程序。新董事的提名應先經提名委員會考慮，再向董事會提交，待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批准。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以特定任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並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退任及重選連任。

倘董事獲重選，可連任多個任期。倘董事任期屆滿而未及時進行重選，或因董事辭任導致董事人數低於法定人數，則有關董事應繼續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履行其董事職務，直至正式重選的董事就任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簽署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相關未屆滿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倘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任何情況變動可能影響其獨立性，應儘快通知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接獲該等通知。同時，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獨立性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於報告期間該等董事為獨立人士。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董事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為訂約方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與控股股東的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主要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其他重大合約(不論是否為提供服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量 <sup>(1)</sup>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呂先生 <sup>(2)(3)(4)(5)</sup>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內資股	44,383,788 (L)	10.64
		H股	71,311,483 (L)	17.09
潘斐先生 <sup>(6)</sup>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內資股	16,363,620 (L)	3.92
		H股	63,544,279 (L)	15.23
杜季柳女士	實益擁有人	H股	10,600 (L)	0.01

附註：

-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該計算基於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417,167,290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呂先生與李女士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確認彼等於本集團管理、決策及所有主要決策中作出一致行動。因此，各一致行動人士被視為於彼此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寧波麟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寧波麟豐」）實益擁有本公司15,500,000股H股並由上海仕地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上海仕地」）擁有65.00%權益，而上海仕地由李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及上海仕地各自被視為於寧波麟豐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上海仕地實益擁有本公司11,810,448股內資股及1,388,112股H股，並由李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被視為於上海仕地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李女士實益擁有本公司19,374,400股H股。
- 呂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19,627,920股內資股及220,000股H股。
- 海南脈迪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南脈迪」）及寧波桑迪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桑迪」）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及我們的僱員持股計劃平台之一。海南脈迪實益擁有本公司22,422,375股H股。寧波桑迪實益擁有本公司5,907,496股H股。寧波迪翔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寧波迪翔」）為海南脈迪及寧波桑迪各自的執行合夥人，由呂先生擁有98%的權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迪翔及呂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海南脈迪及寧波桑迪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5) 寧波沐康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沐康」)及寧波鈞澧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鈞澧」)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寧波沐康實益擁有本公司12,945,420股內資股及20股H股。寧波鈞澧實益擁有本公司6,499,080股H股。寧波迪翔為寧波沐康及寧波鈞澧各自的執行合夥人，由呂先生擁有98%的權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迪翔及呂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寧波沐康及寧波鈞澧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6) 我們的僱員持股計劃平台之一海南華翎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南華翎」)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實益擁有本公司16,363,620股內資股及16,363,620股H股。

海南華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南華暉」)為一間有限合夥企業，海南一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一則」)為其唯一普通合夥人，並實益擁有本公司14,716,059股H股。

海南一則為海南華翎及海南華暉各自的執行合夥人，由潘斐先生擁有99%的權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南一則及潘斐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海南華翎及海南華暉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Onez International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30,091,800股H股，該公司是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潘斐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潘斐先生被視為於Onez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潘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2,372,800股H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深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sup>(1)</sup>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李女士 <sup>(2)(3)(4)(5)</sup>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內資股	44,383,788 (L)	10.64
		H股	71,311,483 (L)	17.09

主要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sup>(1)</sup>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上海仕地 <sup>(2)</sup>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 權益	內資股	11,810,448 (L)	2.83
		H股	16,888,112 (L)	4.05
寧波麟澧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15,500,000 (L)	4.01
寧波迪翔 <sup>(3)(4)</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內資股	12,945,420 (L)	3.10
		H股	34,828,971 (L)	8.35
海南脈迪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22,422,375 (L)	5.37
寧波桑迪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5,907,496 (L)	1.42
寧波鈞澧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6,499,080 (L)	1.56
寧波沐康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2,945,420 (L)	3.10
海南一則 <sup>(6)</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內資股	16,363,620 (L)	3.92
		H股	31,079,679 (L)	7.45
海南華翎 <sup>(6)</sup>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16,363,620 (L)	3.92
		H股	16,363,620 (L)	3.92
海南華暉 <sup>(6)</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14,716,059 (L)	3.53
Onez International Limited <sup>(6)</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30,091,800 (L)	7.21
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V, L.P. <sup>(7)</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外資股	10,875,000 (L)	2.61
		H股	31,725,000 (L)	7.60
Hillhouse Fund V, L.P. <sup>(7)</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外資股	10,875,000 (L)	2.61
		H股	31,725,000 (L)	7.60
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sup>(7)</sup>	Investment Manager	非上市外資股	10,875,000 (L)	2.61
		H股	31,725,000 (L)	7.60
AUT-VII Holdings Limited <sup>(7)</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外資股	10,875,000 (L)	2.61
		H股	10,875,000 (L)	2.61

主要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sup>(1)</sup>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
AUT-II Holdings Limited <sup>(7)</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非上市外資股	10,875,000 (L)	2.61
		H股	10,875,000 (L)	2.61
AUT-VII HK Holdings Limited <sup>(7)</sup>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外資股	10,875,000 (L)	2.61
		H股	10,875,000 (L)	2.61
TNY Holdings Limited <sup>(7)</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20,850,000 (L)	5.00
李浩良 <sup>(8)</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5,720,876 (L)	3.77
Boundless Plain Holdings Limited <sup>(8)</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5,720,876 (L)	3.77
Grandiflora Hook GP Limited <sup>(8)</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5,720,876 (L)	3.77
Lionet Fund, L.P. <sup>(8)</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5,720,876 (L)	3.77
Duckling Fund, L.P. <sup>(8)</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15,720,876 (L)	3.77
深圳高瓴天成三期投資有限公司 <sup>(9)</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內資股	9,309,060 (L)	2.23
珠海嶼恒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sup>(9)</sup>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9,309,060 (L)	2.23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該計算基於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417,167,290股。

(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呂先生與李女士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確認彼等於本集團管理、決策及所有主要決策中作出一致行動。因此，各一致行動人士被視為於彼此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寧波麟豐實益擁有本公司15,500,000股H股並由上海仕地擁有65.00%權益，而上海仕地由李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及上海仕地各自被視為於寧波麟豐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上海仕地實益擁有本公司11,810,448股內資股及1,388,112股H股，並由李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被視為於上海仕地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李女士實益擁有本公司19,374,400股H股。

- (3) 海南脈迪及寧波桑迪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及我們的僱員持股計劃平台之一。海南脈迪實益擁有本公司22,422,375股H股。寧波桑迪實益擁有本公司5,907,496股H股。寧波迪翔為海南脈迪及寧波桑迪各自的執行合夥人，由呂先生擁有98%的權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迪翔及呂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海南脈迪及寧波桑迪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4) 寧波沐康及寧波鈞澧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寧波沐康實益擁有本公司12,945,420股內資股及20股H股。寧波鈞澧實益擁有本公司6,499,080股H股。寧波迪翔為寧波沐康及寧波鈞澧各自的執行合夥人，由呂先生擁有98%的權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迪翔及呂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寧波沐康及寧波鈞澧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5) 呂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19,627,920股內資股及220,000股H股。

- (6) 我們的僱員持股計劃平台之一海南華暉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實益擁有本公司16,363,620股內資股及16,363,620股H股。

海南華暉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海南一則為其唯一普通合夥人，並實益擁有本公司14,716,059股H股。海南一則為海南華翎及海南華暉各自的執行合夥人，並由潘斐先生擁有99%權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南一則及潘斐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海南華翎及海南華暉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Onez International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30,091,800股H股，該公司是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潘斐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潘斐先生被視為於Onez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潘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2,372,800股H股。

- (7) AUT-VII HK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10,875,000股非上市外資股及10,875,000股H股，且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AUT-VII HOLDINGS LIMITED(其由AUT-II HK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擁有100%權益。AUT-VII HK Holdings Limited是由Hillhouse Fund V, L.P.最終管理的投資實體。

TNY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20,850,000股H股，且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V, LP擁有100%權益，並由Hillhouse Fund V, L.P.最終控制。

因此，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以投資經理的身分被視為於Hillhouse Fund V, L.P.擁有權益。因此，Hillhouse Fund V, L.P.、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V, L.P.及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各自被視為於AUT-VII HK Holdings Limited及TNY Holdings Limited所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8) Duckling Fund, L.P. 擁有本公司15,720,876股H股，該公司由Lionet Fund, L.P.全資擁有，而Lionet Fund, L.P.則由Grandiflora Hook GP Limited(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Grandiflora Hook GP Limited由Boundless Plai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Boundless Plain Holdings Limited則由李浩良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李浩良先生、Boundless Plain Holdings Limited、Grandiflora Hook GP Limited、Lionet Fund, L.P.各自被視為於Duckling Fund, L.P.所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9) 珠海嶼恒股權投資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實益擁有本公司9,309,060股內資股，並由深圳高瓴天成三期投資有限公司控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另有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作出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獲取利益，且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除出任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董事外，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不競爭承諾

我們的主要股東(呂先生及李女士)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提供不競爭契據(「**不競爭承諾**」)，據此，我們的主要股東承諾不會，亦促使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如適用)(本集團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競爭，包括用於治療結構性心臟病的創新產品(「**受限制業務**」)，並授予本集團新商機的選擇權。我們的主要股東在不競爭承諾中進一步不可撤銷地承諾，在不競爭承諾的有效期內，彼等將不會，亦將促使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如適用)(本集團除外)不會單獨或與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支持從事或參與任何與受限制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新商機(定義見不競爭承諾)的書面通知。我們的主要股東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確認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對確認書進行審閱，作為年度審閱程序的一部分。鑒於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據彼等可確認，主要股東概無違反其於不競爭承諾項下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計劃項下概無可據此動用沒收供款以減少未來供款的規定。中國僱員須按其薪資的一定百分比供款予退休福利計劃，作為福利的資金。就該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本集團的唯一責任為根據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 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 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3D打印服務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寧波創導三維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創導**」）訂立3D打印服務協議（「**3D打印服務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據此，我們可委託創導提供3D打印服務。創導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3D打印矽膠醫療仿真器。有關矽膠醫療仿真器為本集團所需器械，我們將有關仿真器用於研發活動及臨床試驗。

服務費將按照不遜於本公司就可資比較交易支付予獨立第三方及其他關連人士的金額收取，並將由本公司與創導經參考一系列適用於所有服務供應商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創導根據各份工作訂單完成的任務的性質、複雜程度及價值、適用技術、材料的市場費用、數量及來源、交付時間及方法以及交付成本、類似性質的過往交易收取的費用以及通過獲取及比較其他第三方公司所提供的費用報價的當時市場費用）通過公平協商釐定。

鑒於3D打印服務協議屆滿，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重續現有3D打印服務協議，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本公司與創導將根據經重續之3D打印服務協議的原則訂立獨立個別協議或工作訂單，當中載列具體條款和條件。

創導為寧波麟豐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寧波麟豐為上海仕地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仕地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李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創導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經重續之3D打印服務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經重續之3D打印服務協議項下之交易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5%且低於300萬港元，故為豁免於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

#### 滅菌服務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寧波仕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寧波仕地**」）訂立滅菌服務協議（「**滅菌服務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據此，我們可委託寧波仕地提供滅菌服務。寧波仕地提供醫療器械的滅菌服務，而本集團需要有關醫療器械的滅菌服務。

服務費將按照不遜於本公司就可資比較交易支付予獨立第三方及其他關連人士的金額收取，並將由本公司與寧波仕地經參考適用於所有服務供應商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寧波仕地根據各份工作訂單完成的任務的性質、複雜程度及價值、市場費用、類似性質的過往交易收取的費用以及通過獲取及比較其他第三方公司所提供的費用報價的當時市場費用）通過公平協商釐定。

鑒於滅菌服務協議屆滿，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重續現有滅菌服務協議，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本公司與寧波仕地將根據經重續之滅菌服務協議的原則訂立獨立個別協議或工作訂單，當中載列具體條款和條件。

寧波仕地為寧波麟豐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寧波麟豐為上海仕地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仕地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李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寧波仕地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經重續之滅菌服務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經重續之滅菌服務協議項下之交易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5%且低於300萬港元，故為豁免於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

### 總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寧波麟豐(代表其本身及其附屬公司)訂立總租賃協議(「**總租賃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據此，我們可自寧波麟豐租賃於麟豐醫療科技產業園(位於寧波市杭州灣新區濱海四路777號)的物業，用作工廠及員工宿舍用途。

總租賃協議乃(i)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ii)在公平交易的基礎上；及(iii)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租金由本公司及寧波麟豐經參考(其中包括)鄰近地區類似物業的現行市場租金及租賃條款釐定。總租賃協議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租金由本公司與寧波麟豐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鄰近地區類似物業的現行市場租金及租賃條款)公平協商釐定。

鑒於總租賃協議屆滿，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重續現有總租賃協議，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本集團與寧波麟豐及／或其附屬公司將根據經重續之總租賃協議的原則訂立獨立租賃協議，當中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

寧波麟豐為上海仕地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而上海仕地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李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寧波麟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經重續之總租賃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經重續之總租賃協議項下之交易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5%且低於300萬港元，故為豁免於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

### 醫療器械配件採購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寧波琳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琳盛**」)訂立醫療器械配件採購協議(「**醫療器械配件採購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據此，我們可向琳盛採購鞘管等若干聚合物配件。琳盛主要從事製造醫療器械聚合物配件。

為確保醫療器械配件採購協議項下的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市場慣例，且交易條款不遜於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的交易條款，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

- (i) 與本集團的供應商(包括琳盛)定期聯絡，以了解市場動態及產品價格走勢；及
- (ii) 考慮各種因素，包括質量、付款、靈活性及售後服務，以評估、審閱及比較報價或建議，從而確保建議交易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費用將按照不遜於本公司就可資比較交易支付予獨立第三方的金額收取。

鑒於醫療器械配件採購協議屆滿，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重續現有醫療器械配件採購協議，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本公司與琳盛將根據經重續之醫療器械配件採購協議的原則訂立獨立個別協議或工作訂單，當中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

琳盛為寧波麟豐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而寧波麟豐為上海仕地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仕地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李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琳盛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經重續之醫療器械配件採購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經重續之醫療器械配件採購協議項下之交易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5%且低於300萬港元，故為豁免於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

## 獲部分豁免關連交易

### 有關回購於員工持股計劃平台的權益的借款協議

為促使海南一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一則」)或其指定主體向本公司員工激勵計劃的退出參與者回購於員工持股計劃平台的權益，本公司與海南一則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九日的借款協議(自本公司提供首筆任何借款款項日期生效，「借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可向海南一則提供計息借款，以促使向退出參與者回購於若干本公司員工持股計劃平台的權益，自借款協議生效日期起計為期最多三年。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三日，借款協議生效及海南一則獲提供首筆借款。有關借款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九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的公告。

於借款協議期間內任何時間海南一則結欠的最高未償還結餘(包括本金金額及應計利息)不得超過人民幣12,105,500元，其構成借款協議期限內各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年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同期貸款利率計算。利息應自本公司向海南一則的指定銀行賬戶支付每筆提款當日起累計，並應根據借款未償還的實際天數按每年365天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度，海南一則結欠的最高未償還結餘(包括本金金額及應計利息)為人民幣7,243,000元。

海南一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關連人士潘斐先生擁有99%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海南一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借款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有關借款協議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進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該等協議」)，並確認該等協議：(a)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b)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c)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並按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 外聘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獲聘根據香港鑒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的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委聘」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應用指引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發出載有調查結果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通知董事會及確認，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致使彼等認為持續關連交易：

- i. 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規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iii. 超過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就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董事亦確認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披露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於招股章程披露為獲全面豁免及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外，(i)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及(ii)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上述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如適用)。於報告期間的獲豁免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優先配售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司法權區中國的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配售權。

### 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概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

### 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持續披露責任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持續責任。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

###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有關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豁免(「豁免遵守公眾持股量規定」)。根據豁免遵守公眾持股量規定，本公司應維持最少已發行股本17.32%的公眾持股量最低百分比。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及豁免遵守公眾持股量規定維持公眾持股量。

###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就本公司任何事務行事的每名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獲得彌償，以補償其於執行職務時可能招致或蒙受的一切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賠償及開支。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就針對其董事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保險。

### 股權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或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存續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權掛鈎協議。

### 管理合約

於年內或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公司概無就本公司的業務整體或任何重要部分訂立或存續管理及行政合約。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 僱員獎勵計劃

僱員獎勵計劃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股份計劃，且於報告期間透過僱員獎勵平台實施，不涉及本公司直接發行本公司新股或向參與者授予現有股份。僱員獎勵計劃的參與者(「參與者」)於登記權益後成為僱員獎勵平台的直接／間接有限合夥人。實際上，參與者於本公司並無任何投票權，但彼等透過於僱員獎勵平台發放的合夥權益於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僱員獎勵平台所持股份的投票權可由僱員獎勵平台各普通合夥人行使，普通合夥人即海南一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及寧波迪翔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由潘斐先生及呂先生分別擁有99%及98%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僱員獎勵平台的所有受限制合夥權益已根據僱員獎勵計劃授予本公司若干合資格參與者。

## H股計劃

H股計劃經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採納，隨後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九日經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修訂。H股計劃不涉及發行新股份或就本公司任何新證券授出購股權。因此，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定義及規管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股份計劃。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H股計劃構成授出現有股份的股份計劃，因此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7.12條的適用規定。向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授出H股計劃項下任何獎勵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除非根據上市規則獲豁免則屬例外。

根據上市規則第17.12條的規定，以下各段載列H股計劃的若干詳情。

### (a) H股計劃的目的

H股計劃旨在：

- (i) 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吸引、激勵及挽留技術熟練與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 (ii) 深化本公司薪酬制度改革，發展及不斷完善股東、運營及執行管理人員利益平衡機制；及
- (iii) (a)肯定本公司領導層(包括董事)的貢獻；(b)鼓勵、激勵及挽留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發展及長期增長作出有利貢獻的本公司領導層；及(c)為本公司領導層提供其他獎勵使彼等的利益與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一致。

**(b) H股計劃的期限及餘下年期**

除非根據H股計劃規則提早終止H股計劃，否則H股計劃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即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H股計劃之日)起計五年內有效及生效，此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H股計劃項下的獎勵，其後只要存在於H股計劃屆滿前根據H股計劃授出的任何未歸屬獎勵股份，或根據規管H股計劃運營的規則(「H股計劃規則」)另有規定者，則H股計劃依然有效，以使該等獎勵股份的歸屬生效。H股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2年8個月。

**(c) 獎勵股份來源及收購H股**

H股計劃的獎勵股份來源將為本公司委任的受託人按照本公司指示及H股計劃規則相關條文透過市場內交易以屆時市價所收購的H股。董事會或會於就收購H股作出指示中訂明任何條件或條款(包括但不限於收購的指定價格或價格範圍、收購將動用資金的最大金額及/或將予收購H股的最高數目)。

為滿足授予獎勵的目的，本公司須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儘快轉匯所需資金，並作出指示透過市場內交易以屆時市價收購H股，再於其後須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儘快根據本公司指示於市場內以屆時市價收購有關數目的H股。

本公司須作出是否申請未歸屬及/或失效的任何獎勵股份(「退還股份」)的指示以滿足授出的任何獎勵，倘退還股份(如本公司所界定)不足以滿足授出的獎勵，本公司須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儘快轉匯所需資金，並作出指示透過市場內交易以屆時市價收購額外H股，以滿足所授出的獎勵。

**(d) H股計劃上限**

根據H股計劃規則，H股計劃上限將為受託人將不時按屆時市價透過市場內交易所收購H股的最高數目，且在任何情況下不超過31,030,620股H股。

就H股計劃而言可購買的H股最高數目佔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H股總數10%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44%(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H股計劃涉及的H股最終數目將取決於收購H股的實際實施情況，惟於任何情況下不超過31,030,620股H股(「H股計劃上限」)。根據H股計劃授予各選定參與者(「選定參與者」)的未歸屬獎勵總數不得超過計劃H股計劃上限。

未經股東事先批准，本公司不得授出任何額外獎勵致使所有根據H股計劃授出的相關H股總數(不包括根據H股計劃已沒收的獎勵股份)超過H股計劃上限。H股計劃上限不得作出任何更新。

(e) H股計劃的選定參與者

可參與H股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全職中國或非中國僱員，即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主要營運團隊成員或僱員（「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H股計劃規則，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可不時甄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成為相關計劃的選定參與者。

選定參與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監管文件及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條文，連同本公司的實際情況與事宜（包括相關選定參與者目前及預期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釐定。

有下列情形的人士不得被視為H股計劃選定參與者：

- (a) 過去12個月被具有權限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公開譴責或視為上市公司類似獎勵計劃或股份激勵計劃的不適當人選；
- (b) 過去12個月因重大違法違規行為被證券監管機構處罰或被禁止進行證券交易；
- (c) 違反相關國家法律法規或組織章程細則；或
- (d) 本公司可提供足夠證據證明在其任期內，因行賄、貪污及盜竊，泄露本公司操作及技術秘密，透過關連交易侵犯公司利益，以及損害本公司聲譽及形象的任何行為而對本公司造成損失。

選定參與者須承諾，倘在實施H股計劃期間發生上述任何規定，使其無法被視為選定參與者，則其須放棄參與H股計劃的權利，且不會獲得任何補償。

(f) 授出獎勵

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可於獎勵期限內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惟須達成獎勵的條款及條件以及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不時釐定的績效目標後方可作實。向本集團任何關連人士授出獎勵均須遵守上市規則以及任何適用法律及法規。

在以下若干情況下，不得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股份，亦不得就授出獎勵作出任何指示或推薦建議：

- (i) 未取得任何適用監管機構或股東的所需批准；
- (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被要求根據適用證券法律、規則或法規就有關獎勵或H股計劃刊發招股章程或其他要約文件；
- (iii) 有關獎勵會導致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其董事違反任何司法權區的任何適用證券法律、規則或法規；
- (iv) 授出該獎勵會導致違反H股計劃上限；
- (v) 於獎勵期限屆滿後或於H股計劃提早終止後；
- (vi) 任何董事掌握本公司未公開的內幕消息(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或董事合理認為存在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予以披露的內幕消息，或根據任何上市規則守則或要求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則或法規禁止董事進行交易的情況；
- (vii) 在緊接本集團年度業績公告日期前60日期間內，或(倘較短)自有關財政年度末起至該等業績公告日期止期間內；及
- (viii) 在緊接本集團季度或半年業績公告日期前30日期間內，或(倘較短)自有關季度或半年期間末起至該等業績公告日期止期間內。

## (g) 獎勵歸屬

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可就將歸屬的獎勵釐定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歸屬期。

### (A) 歸屬時間表

在H股計劃規則所載歸屬準則及條件的規限下，H股計劃下所有獎勵的歸屬期應由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釐定。各歸屬期（「歸屬期」）的具體開始日期及期限以及各歸屬期授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的實際歸屬金額須於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批准的獎勵函中列明。

根據H股計劃授予的獎勵或擬使用任何退還股份支付的獎勵的歸屬期須由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全權及絕對酌情釐定，並在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授予時獎勵期限的剩餘期限。

### (B) 歸屬條件

根據H股計劃授予獎勵的歸屬受本公司的績效指標條件及獎勵函所載的任何其他適用歸屬準則及條件所規限。

本公司績效指標詳情須由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經參考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以及當時的市況不時釐定，並須於獎勵函中載列。

倘選定參與者未能符合適用於相關獎勵的歸屬準則及條件，則該選定參與者的相關獎勵所涉及所有本應於各歸屬期歸屬的獎勵股份將不得歸屬，且須即時失效或沒收。

## (h) 轉讓及出售獎勵股份

為獎勵歸屬之目的，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可：

- (a) 指示並促使通過向選定參與者轉讓獎勵股份數目（轉讓方式由其不時決定）的方式將獎勵股份發放予選定參與者；或
- (b) 由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作出決定，如僅由於法律或監管限制向選定參與者作出任何此類轉讓的能力或選定參與者以H股接受獎勵的能力，以致選定參與者無法以H股接受獎勵，則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將指示並促使以屆時市場價格於市場內出售選定參與者如此歸屬的獎勵股份數目，並向選定參與者支付歸屬通知載列的獎勵股份的實際售價所對應的進行出售產生的現金。

於報告期內，已購入合共63,200股H股，佔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總股本約0.01%（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用於作為H股計劃的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總代價為390,04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60,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H股計劃可予授出的獎勵數目分別為31,030,620份及938,820份。H股計劃並無服務提供者分上限。

下表載列根據H股計劃授出的獎勵詳情：

承授人	授出日期	獎勵數目					截至
		截至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於報告期間	十二月
		一月一日	授出	歸屬	失效	註銷	三十一日
		尚未歸屬					尚未歸屬
潘斐先生 <sup>1</sup>	2025年4月7日	-	30,091,800	30,091,800	-	-	-
總計	-	-	30,091,800	30,091,800	-	-	-

附註：

- 獎勵於授出後立即歸屬潘先生，然而，9,233,435股獎勵股份仍須受最長三年的禁售期規限，且僅可於授出若干期限屆滿時解禁，惟須於相關時間達成若干公司績效。緊接授出日期前及緊接獎勵歸屬日期前的每股股份收市價以及獎勵於授出日期的每股股份公平值均為3.65港元。於授出日期估計獎勵每股股份公平值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採用者相同。報告期內授出的獎勵的公平值使用授出日期的每股股份收市價釐定。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本公司成功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為206.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的通函。

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表是基於本公司對未來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並可能根據我們的實際業務營運而作出變動。

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直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用途：

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	佔總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修訂業務目標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全數動用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撥付LuX-Valve及Ken-Valve的 研發、製造及商業化	65.0%	134.1	119.7	撥付LuX-Valve、LuX-Valve Plus及Ken-Valve的研發、 製造及商業化	129.5	24.6	104.9	二零二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有關LuX-Valve的用途	33.3%	68.7	56.7	有關LuX-Valve及 LuX-Valve Plus的用途	77.5	11.7	65.8	二零二八年 六月三十日前	
有關Ken-Valve的用途	31.7%	65.4	63.0	有關Ken-Valve的用途	52.0	12.9	39.1	二零二八年 六月三十日前	
撥付產品管線的其他在研產品 (包括LuX-Valve Plus、KenFlex 及二尖瓣產品)的研發、 臨床試驗及產品註冊	25.0%	51.6	25.3	撥付產品管線的(包括 KenFlex及JensClip)的 研發、臨床試驗及 產品註冊	15.5	5.7	9.8	二零二八年 六月三十日前	
有關LuX-Valve Plus的用途	17.0%	35.0	16.3	-	-	-	-	-	
有關KenFlex的用途	4.0%	8.3	7.7	有關KenFlex及經導管 主動脈瓣產品的用途	2.7	1.4	1.3	二零二八年 六月三十日前	
有關二尖瓣產品的用途	4.0%	8.3	1.3	有關JensClip及 二尖瓣產品的用途	12.8	4.3	8.5	二零二八年 六月三十日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0%	20.7	9.9	營運資金及 一般企業用途	9.9	0.9	9.0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總計	100%	206.4	154.9		154.9	31.2	123.7		

除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其他變動。

## 報告期結束後的重大事項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且我們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在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方面概無任何具體計劃。

##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間，我們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大部分交易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結算。我們面臨主要由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幣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在日後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我們概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共有195名僱員(二零二四年：211名僱員)。根據中國相關勞動法，我們與僱員訂立個人僱傭合同，涵蓋期限、工資、花紅、僱員福利、工作場所安全、保密義務及終止理由等事項。為於勞動力市場上保持競爭力，我們為僱員提供各種激勵及福利。我們為管理人員及其他員工提供持續教育及培訓計劃，包括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我們亦為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金及參與僱員激勵計劃的機會。我們相信，我們為員工提供的福利、工作環境及發展機會有助於建立良好的員工關係及挽留員工。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採納僱員獎勵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僱員獎勵計劃」一節、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的通函及招股章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報酬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董事會經參考薪酬委員會提供的建議，並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釐定。

於報告期間，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 審核委員會對年報的審閱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杜季柳女士、林壽康博士及梅樂和博士)組成。杜季柳女士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彼具備專業資格，並擁有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財務事宜方面的經驗。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對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本公司年度業績及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本集團年度業績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編製，且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

### 慈善捐款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計對外捐贈人民幣239,000元。

###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過往三個年度概無更換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獲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潘斐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核載於第100至156頁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由吾等在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就下列各事項而言，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的描述已在各事項中說明。

吾等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描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吾等的審核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程序。吾等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就相關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續)

### 關鍵審核事項

#### 研發成本計量

誠如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披露，貴集團產生重大研發成本人民幣183,609,000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原材料及所用耗材成本，以及向合約研究機構、臨床現場管理機構及臨床試驗中心(統稱為「外包服務供應商」)支付的服務費。

由於所涉金額龐大且存在並無將在適當財務報告期間所產生研發成本入賬的風險，故吾等已將研發成本的計量識別為一項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有關研發成本的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重大會計政策及附註3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評估研發成本計量的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1. 了解及評價對研發過程的關鍵控制；
2. 就主要研發項目進度向管理層及研發項目經理查詢；
3. 通過核實研發項目管理部門存置的工作時間記錄，評估研發相關員工成本的累計費用及分配；
4. 通過以抽樣形式檢查原材料及所用耗材購買訂單、付款單及其他支持文件，評估研發相關原材料及所用耗材成本；
5. 就已付／應付外包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費而言，吾等抽樣審閱與外包服務供應商訂立的協議中所載主要條款、評價研發項目完成狀況(當中經參考項目經理根據病人入組數目、時長及所取得里程碑等輸入數據所呈報進度)，以及檢查支持文件，以評估服務費是否按照各合約條款、進度及／或所取得里程碑於適當財務報告期間內妥為入賬；
6. 由主要外包服務供應商處取得外部確認，以核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研發服務費金額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合約研究機構(「合約研究機構」)／臨床現場管理機構(「臨床現場管理機構」)協議項下應付金額；及
7. 通過將隨後的里程碑賬單及付款與應計研發開支進行比較，以測試研發開支，從而評估研發開支是否於適當財務報告期間入賬。

## 本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覽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吾等並無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別無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件。
- 計劃及進行集團審核，以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的審核工作。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進行溝通，包括吾等在審核中所識別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其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消除威脅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KONG Choi Yi(執業證書編號：P07873)。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90,587	–
銷售成本		(8,071)	–
毛利		82,516	–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6,596	41,559
研發開支		(183,609)	(142,637)
行政開支		(99,415)	(68,18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021)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7,355)	(6,662)
其他開支		(51,549)	(9,617)
融資成本	7	(867)	(289)
<b>除稅前虧損</b>	6	<b>(272,704)</b>	(185,829)
所得稅開支	10	–	–
<b>年內虧損</b>		<b>(272,704)</b>	(185,829)
<b>其他全面收入／(虧損)</b>			
可能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4,522	(2,043)
<b>年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虧損)</b>		<b>4,522</b>	(2,043)
<b>年內全面虧損總額</b>		<b>(268,182)</b>	(187,872)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271,229)	(177,510)
非控股權益		(1,475)	(8,319)
		<b>(272,704)</b>	(185,829)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266,707)	(179,553)
非控股權益		(1,475)	(8,319)
		<b>(268,182)</b>	(187,872)
<b>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b>	12		
基本及攤薄			
一年內虧損(每股人民幣)		<b>(0.64)</b>	(0.4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64,390	165,820
其他無形資產	14	5,191	4,010
使用權資產	15	27,325	28,422
定期存款	21	72,559	101,5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	6,158	41,919
非流動資產總值		275,623	341,710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	27,115	35,653
貿易應收款項	18	6,842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9	59,247	44,2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2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507,405	605,991
流動資產總值		620,609	685,855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2	25,150	12,0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50,596	34,09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	28,041	16,015
租賃負債	15	2,084	1,993
流動負債總額		105,871	64,201
流動資產淨值		514,738	621,65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90,361	963,364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5	1,473	2,11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	15,762	44,29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235	46,411
資產淨值		773,126	916,953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6	417,167	417,167
庫存股份	26	(360)	(132,292)
儲備	27	372,603	646,887
非控股權益		789,410	931,762
非控股權益		(16,284)	(14,809)
權益總額		773,126	916,953

潘斐先生  
董事

呂世文先生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基礎的安排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儲備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一月一日	417,167	(5,038)	1,237,661	872,627	16,367	(1,305,911)	1,232,873	(6,619)	1,226,254
年內虧損	-	-	-	-	-	(177,510)	(177,510)	(8,319)	(185,829)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	(2,043)	-	(2,043)	-	(2,043)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2,043)	(177,510)	(179,553)	(8,319)	(187,872)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129	129
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	-	-	5,696	-	-	5,696	-	5,696
股份購回	-	(127,254)	-	-	-	-	(127,254)	-	(127,254)
於二零二四十二月三十一日	417,167	(132,292)	1,237,661*	878,323*	14,324*	(1,483,421)*	931,762	(14,809)	916,95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基礎的安排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儲備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一月一日	417,167	(132,292)	1,237,661	878,323	14,324	(1,483,421)	931,762	(14,809)	916,953
年內虧損	-	-	-	-	-	(271,229)	(271,229)	(1,475)	(272,70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	4,522	-	4,522	-	4,52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4,522	(271,229)	(266,707)	(1,475)	(268,182)
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	132,292	(104,424)	96,847	-	-	124,715	-	124,715
股份購回	-	(360)	-	-	-	-	(360)	-	(360)
於二零二五十二月三十一日	417,167	(360)	1,133,237*	975,170*	18,846*	(1,754,650)*	789,410	(16,284)	773,126

\* 該等儲備賬構成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372,60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46,887,000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		<b>(272,704)</b>	(185,82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b>867</b>	289
銀行利息收入	5	<b>(13,819)</b>	(11,2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5	<b>(1,748)</b>	(10,8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b>11,084</b>	9,19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4	<b>651</b>	5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b>2,411</b>	3,10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8	<b>1,970</b>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	19	<b>5,385</b>	6,662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7	<b>1,007</b>	4,6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	<b>292</b>	6,694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14	<b>–</b>	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	<b>36</b>	86
終止租賃損失	15	<b>231</b>	–
匯兌差額淨額	6	<b>13,469</b>	(2,906)
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28	<b>96,847</b>	5,696
存貨減少／(增加)		<b>7,531</b>	(12,210)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b>(8,812)</b>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b>42,261</b>	(30,543)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b>13,053</b>	(4,2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b>12,426</b>	(6,335)
經營所用現金		<b>(87,562)</b>	(227,186)
已收取利息		<b>12,558</b>	9,63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75,004)</b>	(217,552)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	<b>(3,239)</b>	(71,261)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14	<b>(1,832)</b>	(425)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340,128)</b>	(135,18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320,128</b>	298,406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b>1,748</b>	14,056
墊付予一名關聯方的貸款		<b>(712)</b>	–
提取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b>30,000</b>	–
存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b>–</b>	(100,00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b>5,965</b>	5,593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新增銀行貸款		–	15,205
償還銀行貸款	25	(16,659)	–
支付銀行貸款利息		(1,284)	–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	3,200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	1,030
非控股股東出資		–	129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5	(2,179)	(2,891)
支付租賃負債的利息	15	(125)	(163)
股份購回	26	(360)	(127,25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0,607)	(110,744)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89,646)	(322,703)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5,991	927,826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8,940)	868
<b>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507,405</b>	605,99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杭州灣新區濱海四路777號。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及其他相關醫療產品的銷售及研發。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寧波迪創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迪創」)	中國大陸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	研發
健世(海南)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諮詢及投資
上海炫脈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炫脈」)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55%	-	研發
Jenscare Scientific (Netherlands) B.V.	荷蘭	17,500,000歐元	100%	-	研發
健世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9,830,000港元	100%	-	銷售營運
健世科技(武漢)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研發
Jenscare Innovation Inc.	美國	300,000美元	100%	-	研發

## 2 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數值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有能力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通常情況下，多數投票權推定為形成控制權。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採用與本公司相同報告期間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其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時為止。

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部分仍應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本集團將於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三個控制權因素中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動時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並未導致喪失控制權)將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若本集團喪失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外匯波動儲備；並於損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所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本集團應佔組成部分將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倘適用)，基準與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修訂本。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規定企業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以及在貨幣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此修訂本要求披露信息，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可瞭解不可兌換貨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的交易貨幣以及海外子公司用於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兌換，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有意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倘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的呈列貨幣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部分已被沿用並作出有限變動，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其亦規定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組別(總計及分類)及資料位置提出更高的規定。之前包含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並重新命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已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有輕微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規定及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精簡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的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實體必須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的附屬公司，無公眾問責性且須有一個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該準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作進一步修訂，以(i)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移除披露目標；(ii)減少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披露規定；及(iii)對於採用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衡量指標的實體，以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互相提述，取代該等衡量指標相關披露要求。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使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其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考慮於其特定財務報表內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闡明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即在符合特定條件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前透過電子付款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本闡明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本闡明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的分類要求。該等修訂本亦包括有關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投資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應追溯應用，並於初次應用日期對期初保留利潤（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在毋須使用事後確認的情況下方可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修訂本或僅提早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的修訂本闡明範圍內合約「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有關自用豁免情況的修訂本應追溯應用。過往期間概毋須重列，並於無需事後確認的情況下方予重列。有關對沖會計的修訂應追溯應用於首個應用日期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允許提早應用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須同時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規定，當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數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將前瞻應用。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規定，須按期末匯率將非惡性通貨膨脹功能貨幣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該等修訂本亦規定，若實體的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均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中的貨幣，則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中的財務報告*第34段，採用一般價格指數重列功能貨幣屬非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中的貨幣的境外業務比較金額。該等修訂本引入若干額外披露要求。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本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達致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所用概念及詞彙一致。此外，該等修訂本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未必詳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引用段落的所有規定，亦無產生額外規定。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本闡明，當承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本並無闡明承租人應如何區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界定的租賃修訂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租賃負債。此外，該等修訂本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可能出現的混淆。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描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事實上代理人的其他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個例子，從而消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的要求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該等修訂本先前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成本法」的定義，並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 2.4 重大會計政策

###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若干金融工具。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如無主要市場，則於該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可進入有關主要或最有利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使用市場參與者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使用的假設進行計量，並假設市場參與者以符合彼等最佳經濟利益的方式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能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能力，或售予會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合有關情況且可取得足夠數據以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與負債，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於下文所述的公平值層級內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的不可觀察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以釐定層級內各級間有否出現轉移。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並就各項資產個別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將釐定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按合理及一致基準進行分配，企業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可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於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該等開支類別自損益扣除。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有所減少。如有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於釐定某項資產(商譽除外)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過往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方予撥回，惟增加後的金額不得超過若在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 關聯方

倘適用下列情況，一方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方為該人士或該人士的直系親屬，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方為一間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或另一間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為其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屬於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則該項目不計提折舊，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於「非流動資產及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會計政策中作進一步解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到達運作狀態及地點且可作其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時於損益扣除。倘符合確認條件，大型檢查的開支將作為重置資本化為該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須定期更換的重要部件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獨立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將其成本撇減至其剩餘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20年
廠房及機器	5年
汽車	4年
辦公室設備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或5年(以較短者為準)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件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項目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各部分亦獨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檢討並調整(如適當)。

已初步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要部份)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於損益確認的出售或廢棄所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釐定。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當在建工程完工及可作其擬定用途時，則重新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為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有否減值。可使用年期為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審閱。

### 軟件

所購買的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發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扣除。

僅當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其有意完成且能夠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項目所需資源的可獲得性及能夠可靠計量於開發期間的開支時，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所產生的開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作出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及代表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的使用權資產。

####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項、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按直線法進行折舊：

辦公場所及樓宇	2至7年
租賃土地	50年

倘租賃資產的擁有權於租賃期結束前轉讓予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以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b) 租賃負債(續)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作出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賃期變更、租賃付款變更(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辦公場所短期租賃(即租賃期為十二個月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該等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被視作低價值的辦公設備租賃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該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按公平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初始計量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的本金產生的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用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是否將會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同時自兩者中產生現金流量。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以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以目的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不屬於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須於法規或市場慣例一般設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入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其分類而定，如下所示：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變更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其中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延緩的情況下，承擔支付第三方全數已收取現金流量的責任；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其將評估其是否保留該項資產的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在繼續參與的情況下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採取已轉讓資產擔保的形式)已轉讓資產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金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根據合約應收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折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增強措施的現金流量。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一般方式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概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按於未來12個月內可能來自違約事件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而計提。對於該等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須為預期於剩餘年期產生的信貸虧損作出虧損撥備，毋須考慮違約事件發生的時間(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於評估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具理據的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本集團在合約付款逾期90日時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增強措施前，本集團不太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的合約款項，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將會違約。

金融資產於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撇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可能會出現減值，其在以下階段分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惟應用下文詳述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

- 第1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2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3階段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入或源生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組成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或當本集團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組成成分影響時，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方法。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不追溯信貸風險變動，而是根據於報告期末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設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如屬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視乎其以下分類而定：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及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經考慮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項下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則終止確認該負債。

當現有金融負債為同一貸款人以大致上不同條款的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有重大修改時，有關交換或修改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一項新負債，而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可強制執行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予抵銷，且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經常費用的適當部分。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扣除完成及出售時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在損益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機構退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根據截至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布或實際上已頒布的稅率(及稅法)計量，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就財務報告目的所列賬面值之間所有暫時性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因初始確認不屬於業務合併的交易(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額)中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與投資於附屬公司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如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有關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撥回)。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結轉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取得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結轉時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因初始確認不屬於業務合併的交易(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額)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 與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如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有關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撥回)。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抵銷所有或部分可動用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調減。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抵銷所有或部分可收回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還期間的稅率，並根據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布或實際上已頒布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該等實體有意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清償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將收取補助，且將符合補助的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公平值確認。當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其將於擬用於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收入確認

####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估計代價金額為本集團就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有權交換的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限制，直至與可變代價有關的不確定因素其後得到解決時，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撥回為止。

#### (a) 銷售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

來自銷售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的收入在資產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的時間點(一般是在貨品交付及接收時)確認。

#### (b) 諮詢服務

來自諮詢服務的收入應於履行責任完成的時間點確認，即服務已完成且客戶已正式接受及確認收到服務時。

###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累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以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物前收取客戶付款或付款已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貨物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為收益。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股份付款

本集團運作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方式收取報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股本工具(「以股權結算的交易」)。與僱員進行的以股權結算的交易成本參照其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於報告期間，計劃項下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根據緊接授出日期前每股收市價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以股權結算的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的期間內在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就以股權結算的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某一期間內在損益扣除或計入的金額指於期初及期末確認的累計開支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期公平值時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可達致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在獎勵的公平值中，並導致獎勵即時支銷，除非亦存在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則另當別論。

因未能達致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並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無論市場條件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該等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為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

倘以股權結算的獎勵的條款有所變更及符合獎勵的原有條款，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平。此外，倘按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股份付款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倘以股權結算的獎勵被註銷，則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就獎勵確認的開支均即時確認。此包括於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並未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若授出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的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的變更(如前段所述)。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其他僱員福利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照薪酬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將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在應付時於損益扣除。

### 借款成本

直接涉及購入、興建或生產須經過頗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的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成本組成部分。該等借款成本在該等資產已大致籌備就緒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停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內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資金借貸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11披露。

###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各實體釐定本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綜合財務報表的項目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列賬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彼等各自現行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有關期間結束時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內確認。

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惟指定為本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部分的貨幣項目除外。該等項目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直至投資淨額出售為止，屆時累計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應佔稅項支出及抵免亦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外幣(續)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匯率進行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公平值計量當日的匯率進行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式處理(即公平值損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於釐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終止確認有關預付代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開支或收入的匯率時，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有多筆預先付款或收款，本集團釐定每筆預付代價付款或收款的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結束時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且其損益表按於交易日期與現行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倘有關差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則另作別論。就出售海外業務而言，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儲備的累計金額於損益中確認。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導致未來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亦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影響最為重大的判斷：

### 研發開支

所有研究開支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僅當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擬完成資產且能夠使用或出售、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項目所需資源的可獲得性及能夠可靠計量於開發期間的開支時，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開支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開發開支可予以資本化的金額須使用判斷及估計釐定。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未動用稅項虧損時就有關虧損確認。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項規劃策略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項虧損金額為人民幣1,371,90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43,818,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 估計的不確定性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於下文載述，該等假設及來源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在下一財政年度進行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全部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測試減值。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即存在減值，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類似資產公平交易的具約束力銷售交易所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為基準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已應用一般方式就其他應收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且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考慮違約事件、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 4. 經營分部數據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根據其產品進行業務單位分類且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整體的經營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作出決策。

#### 地域資料

##### (a) 外部客戶的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48,996	—
其他國家／地區	41,591	—
總收入	90,587	—

以上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的所在地計算。

#### 4. 經營分部數據(續)

##### 地域資料(續)

##### (b) 非流動資產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因此並無呈列進一步的地域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經營業務的收入合共約人民幣22,820,000元(二零二四年：零)來自向兩名客戶銷售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90,587	-

##### 客戶合約收入

##### (a) 分類收入資料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貨品或服務類別</b>		
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銷售	89,102	-
諮詢服務	1,485	-
總計	90,587	-
<b>地區市場</b>		
中國大陸	48,996	-
其他國家／地區	41,591	-
總計	90,587	-
<b>收入確認時間</b>		
於某時間點轉移的貨物	89,102	-
於某時間點提供的服務	1,485	-
總計	90,587	-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 客戶合約收入(續)

#### (a) 分類收入資料(續)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該收入金額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銷售	1,284	—
總計	1,284	—

####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銷售

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交付後，履約責任即告達成，通常需要預先付款。部分合約向客戶提供退貨權及激勵，從而產生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514	1,284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上文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入</b>		
政府補助	108	6,719
銀行利息收入	13,819	11,253
其他	921	9,840
其他收入總額	14,848	27,812
<b>收益</b>		
匯兌差額淨額	—	2,9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1,748	10,841
收益總額	1,748	13,747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16,596	41,559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8,071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3	11,084	9,1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	2,411	3,103
無形資產攤銷	14	651	543
研發開支		183,609	142,637
政府補助	5	(108)	(6,719)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5	2,059	2,033
核數師薪酬		1,800	1,813
銀行利息收入	5	(13,819)	(11,253)
公平值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	(1,748)	(10,8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36	86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46,321	61,105
退休金計劃供款		8,249	13,290
僱員福利開支		1,298	1,938
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22,894	(6,015)
總計		78,762	70,318
匯兌差額淨額		13,469	(2,9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	292	6,694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14	—	1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7,355	6,662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7	1,007	4,683

\* 於出售存貨成本披露的金額包括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行政開支」、「研發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1,439	1,507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5)	125	163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總利息開支	1,564	1,670
減：利息資本化	697	1,381
總計	867	289

## 8.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監事於本年度的薪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033	50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174	4,634
績效花紅	2,085	1,214
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73,953	11,711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7	326
袍金及其他酬金總額	81,432	18,385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潘斐先生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向彼授出若干受限制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有關獎勵股份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並已於歸屬期間在損益確認，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載於上文董事及監事的薪酬披露。

## 8.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續)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杜季柳女士	200	200
林壽康博士	163	150
梅樂和博士	150	150
總計	513	500

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二零二四年：無)。

###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薪金、津貼及 袍金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報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執行董事：							
潘斐先生*	-	2,692		2,085	73,953	153	78,883
非執行董事：							
呂世文先生*	1,520	482		-	-	34	2,036
陳新星先生	-	-		-	-	-	-
TAN Ching先生	-	-		-	-	-	-
鄭嘉齊先生	-	-		-	-	-	-
謝優佩女士	-	-		-	-	-	-
小計	1,520	482		-	-	34	2,036
總計	1,520	3,174		2,085	73,953	187	80,919

## 8.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報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四年</b>						
<b>執行董事：</b>						
呂世文先生*	-	1,930	-	-	136	2,066
潘斐先生*	-	2,584	1,188	11,711	154	15,637
小計	-	4,514	1,188	11,711	290	17,703
<b>非執行董事：</b>						
TAN Ching先生	-	-	-	-	-	-
鄭嘉齊先生	-	-	-	-	-	-
謝優佩女士	-	-	-	-	-	-
陳新星先生	-	-	-	-	-	-
小計	-	-	-	-	-	-
<b>監事：</b>						
唐皓先生	-	-	-	-	-	-
徐婧女士	-	-	-	-	-	-
胡波先生	-	120	26	-	36	182
小計	-	120	26	-	36	182
總計	-	4,634	1,214	11,711	326	17,885

\* 呂世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而潘斐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

年內，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二四年：一名董事)，有關彼等薪酬的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餘下四名(二零二四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291	3,126
績效花紅	3,650	3,31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開支	10,080	17,102
退休金計劃供款	549	590
總計	17,570	24,130

薪酬在以下範疇且並非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2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
4,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3
8,000,001港元至8,500,000港元	1	-
12,000,001港元至13,000,000港元	-	1
總計	4	4

於過往年度，已就三名並非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向彼等授出受限制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的披露。有關受限制股份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並已於歸屬期間在損益確認，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載於上文並非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披露。

## 10. 所得稅

本集團的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 (a)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由於本集團的中國實體於年內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故概無就中國大陸所得稅計提撥備。
- (b) 由於本集團的香港實體於年內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故概無按稅率16.5%(二零二四年：16.5%)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c) 由於本集團的荷蘭實體於年內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故概無按稅率25.8%(二零二四年：25.8%)就荷蘭所得稅計提撥備。
- (d) 由於本集團的美國實體於年內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故概無按稅率29.8%(二零二四年：29.8%)就美國所得稅計提撥備。
- (e) 按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虧損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之間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272,704)	(185,829)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68,176)	(46,457)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及稅務減免影響	(377)	306
就合資格研發開支而獲得的額外稅項扣減額	(25,594)	(22,840)
不可扣稅的開支	25,215	4,058
可扣稅暫時差額及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68,932	64,933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	-

尚未就下列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動用稅項虧損	1,371,906	1,143,818
可扣稅暫時差額	18,504	12,112
總計	1,390,410	1,155,930

並未就上述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務資產，原因為被視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在可預見未來用於抵銷該等稅項虧損。

## 11. 股息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按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25,369,026股(二零二四年：408,947,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年內的潛在攤薄股份與為股份報酬計劃所持股份有關。由於本集團於年內財務業績錄得負值，為股份報酬計劃所持股份對本集團的每股虧損具反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起，本公司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購買其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6。自當時起，被視為庫存股份的該等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已計入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基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271,229)	(177,510)

	股份數目	
股份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25,369,026	408,947,000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	39,348	564	5,583	15,054	147,269	207,818
累計折舊	-	(25,097)	(519)	(3,661)	(12,340)	(381)	(41,998)
賬面淨值	-	14,251	45	1,922	2,714	146,888	165,820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	14,251	45	1,922	2,714	146,888	165,820
添置	4,203	2,069	-	190	1,019	2,501	9,982
年內計提折舊	(3,593)	(5,025)	-	(847)	(1,619)	-	(11,084)
減值	-	(292)	-	-	-	-	(292)
轉撥	148,865	-	-	-	-	(148,865)	-
出售	-	(17)	-	(19)	-	-	(3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49,475	10,986	45	1,246	2,114	524	164,39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53,068	40,943	564	5,701	16,073	524	216,873
累計折舊及減值	(3,593)	(29,957)	(519)	(4,455)	(13,959)	-	(52,483)
賬面淨值	149,475	10,986	45	1,246	2,114	524	164,390
<b>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35,917	564	5,362	13,797	80,861		136,501
累計折舊	(14,066)	(414)	(2,361)	(9,482)	-		(26,323)
賬面淨值	21,851	150	3,001	4,315	80,861		110,178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1,851	150	3,001	4,315	80,861		110,178
添置	3,674	-	281	81	67,584		71,620
年內折舊撥備	(6,524)	(105)	(937)	(1,632)	-		(9,198)
減值	(4,687)	-	(400)	(1,226)	(381)		(6,694)
轉撥	-	-	-	1,176	(1,176)		-
出售	(63)	-	(23)	-	-		(8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4,251	45	1,922	2,714	146,888		165,82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9,348	564	5,583	15,054	147,269		207,818
累計折舊及減值	(25,097)	(519)	(3,661)	(12,340)	(381)		(41,998)
賬面淨值	14,251	45	1,922	2,714	146,888		165,820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49,475,000元的若干樓宇(二零二四年：無)已予抵押，作為獲授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管理層與董事會決定進一步優化本公司的產品管線，策略性地集中其資源於關鍵核心產品。本公司董事已審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認為需要對若干非主要產品資產作出全數減值撥備。因此，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29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694,000元)，該減值虧損乃基於其使用價值確定。

### 14.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4,010
添置	1,832
年內攤銷撥備	(65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9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391
累計攤銷及減值	(2,200)
賬面淨值	5,191
<b>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4,140
添置	425
年內攤銷撥備	(543)
年內減值	(1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559
累計攤銷及減值	(1,549)
賬面淨值	4,010

### 15.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營運所用各項租賃土地、辦公場所及樓宇擁有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租賃辦公場所及樓宇的租期一般為2至7年。其他租賃協議的租期一般為12個月或以下，且個別價值較低。一般而言，本集團被限制將租賃資產轉讓及分租予本集團以外的人士。

## 15.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a) 使用權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場所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4,849	3,522	28,371
添置	–	3,682	3,682
折舊費用	(515)	(3,103)	(3,618)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13)	(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4,334	4,088	28,422
添置	–	<b>2,288</b>	<b>2,288</b>
提前終止租賃	–	<b>(782)</b>	<b>(782)</b>
折舊費用	<b>(515)</b>	<b>(2,110)</b>	<b>(2,625)</b>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b>22</b>	<b>22</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3,819</b>	<b>3,506</b>	<b>27,325</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3,81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4,334,000元)的租賃土地經已質押，作為本集團一般銀行貸款的抵押(附註25)。

#### (b) 租賃負債

於年內，租賃負債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b>4,112</b>	3,329
新租賃	<b>2,288</b>	3,682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加	<b>125</b>	163
終止租賃	<b>(693)</b>	–
付款	<b>(2,304)</b>	(3,054)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b>29</b>	(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b>3,557</b>	4,112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b>2,084</b>	1,993
非流動部分	<b>1,473</b>	2,119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4披露。

## 15.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在損益確認與租賃相關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25	16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411	3,103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開支	2,059	2,033
在損益確認的總額	4,595	5,299

##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3,207	5,107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2,951	36,812
總計	6,158	41,919

## 17.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3,232	24,436
在製品	3,453	1,049
製成品	10,430	10,168
總計	27,115	35,653

## 18.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842	-

本集團一般要求分銷商就銷售貨物預付貨款。就有限數目的客戶而言，本集團給予一至三個月的信用期。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用額度。本集團尋求維持對未收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設有信用控制團隊以盡量降低信用風險。逾期款項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貿易應收賬款結餘的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損失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三個月內	6,842	-
超過三個月	-	-
賬面淨值	6,842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6)	1,970	-
無法收回已撇銷金額	(1,970)	-
於年末	-	-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按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賬齡計算。該計算反映概約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值以及於各報告期末可獲得有關過往事件、目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可靠資料(如適用)。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1)	38,127	9,30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671	16,816
預付供應商款項	19,817	25,250
其他	446	268
	72,061	51,640
減值撥備	(12,814)	(7,429)
總計	59,247	44,211

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估計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人民幣12,814,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29,000元)。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429	767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6)	5,385	6,662
於年末	12,814	7,429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結構性存款	20,000	-

上述結構性存款由中國大陸持牌銀行發行。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故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07,364	587,380
定期存款	72,559	101,539
購回股份的按金	41	18,611
小計	579,964	707,530
減：購入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72,559	101,5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7,405	605,991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68,682	223,255
美元	313,847	304,176
港元	21,349	73,682
加拿大元(「加元」)	3,348	4,534
歐元	179	344
	507,405	605,991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 2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一年內	24,239	9,821
一年以上	911	2,276
總計	25,150	12,097

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78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78,000元)的應付關聯方款項，該款項須於60日內償還，與該關聯方向其主要客戶提供的信貸期類似。

##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1)		455	412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69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裝修的應付款項		4,509	577
合約負債	(a)	6,514	1,284
應付工資及福利		13,504	12,678
政府補助		12,000	12,000
其他應付款項	(b)	13,445	7,145
總計		50,596	34,096

(a)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銷售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 向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項	6,514	1,284	-
總計	6,514	1,284	-

合約負債為交付結構性心臟病介入治療產品所收到的短期預付款項。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合約負債增加主要是由於年末收到的客戶短期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本年度結束時，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由於將於短期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 24. 遞延稅項

於年內的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028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13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889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32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19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028

### 遞延稅項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028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13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889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32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19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028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予以抵銷。以下為本集團就財務報告目的所作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持續經營業務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	-

##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b>		
應付主要股東款項（附註31）	1,101	1,064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3,409	3,292
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無抵押	–	11,659
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有抵押*	23,531	–
總計－流動	28,041	16,015
<b>非流動</b>		
銀行貸款－無抵押	–	28,530
銀行貸款－有抵押*	15,762	15,762
總計－非流動	15,762	44,292
<b>總計</b>	<b>43,803</b>	<b>60,307</b>

借款的實際利率及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應付股東款項	3.40-3.90	二零二六年	3.40-3.90	二零二五年
銀行貸款－無抵押	–	–	2.40-2.65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六年
銀行貸款－有抵押*	2.10-2.30	二零二八年	2.45-2.65	二零二八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應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		
一年內或按要求	23,531	11,659
第二年	15,762	28,530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5,762
小計	39,293	55,951
應償還其他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4,510	4,356
<b>總計</b>	<b>43,803</b>	<b>60,307</b>

\* 人民幣39,293,000元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49,475,000元(二零二四年：無)的樓宇及賬面值為人民幣23,81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4,334,000元)的租賃土地作抵押。

## 26. 股本／庫存股份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概要如下：

	股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已發行及繳足	417,167	(5,038)
股份購回(a)	–	(127,25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7,167	(132,292)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已發行及繳足	<b>417,167</b>	<b>(132,292)</b>
股份購回(a)	–	<b>(360)</b>
授出受限制股份(b)	–	<b>132,292</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17,167</b>	<b>(360)</b>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購買其股份，總代價為139,37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7,254,000元)。年內，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購買其股份，總代價為390,04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60,000元)。所購買的股份將用作股份獎勵計劃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

(b)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0,091,800股庫存股份以每股1港元的認購價格授出。股份將在服務期間分階段於業績目標達成時歸屬。

## 27.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財務報表第10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28. 股份付款

### 受限制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七日，本集團向合資格僱員授出本公司受限制股份。所授出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均視乎於有關時間達成若干公司績效指標而定。所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平值基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每股股份收市價。

下列股份付款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於年內尚未行使。

	受限制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938,055
年內沒收	(8,671,005)
年內歸屬	(8,682,70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84,346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9,584,346</b>
年內授出	<b>33,573,383</b>
年內沒收	<b>(600,000)</b>
年內歸屬	<b>(35,051,487)</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7,506,242</b>

於授出日期按市場報價估計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平值為人民幣424,294,000元，其中本集團於年內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報酬開支為人民幣96,847,000元。

##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樓宇租賃安排的使用權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為人民幣2,28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82,000元)。

### (b) 融資活動引致的負債變動

#### 二零二五年

	銀行及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0,307	4,11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7,943)	(2,304)
新租賃	–	2,288
終止租賃	–	(693)
利息開支	1,439	125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2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803	3,557

#### 二零二四年

	銀行及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0,746	3,32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9,435	(3,054)
新租賃	–	3,682
利息開支	126	163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307	4,112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2,059	2,033
融資活動內	2,304	3,054
總計	4,363	5,087

### 30. 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的合約承擔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44,045

### 31. 關聯方交易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聯方如下：

姓名／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呂世文先生	本公司主要股東
潘斐先生	本公司董事
寧波琳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由主要股東控制
寧波麟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由主要股東控制
寧波仕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由主要股東控制
寧波杭州灣新區沐禾物業有限公司	由主要股東控制
寧波創導三維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由主要股東控制
寧波市中藥飲片有限公司	由主要股東控制
寧波沐禾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由主要股東控制
海南一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僱員獎勵平台的普通合夥人

(b)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向以下各方支付租金：			
寧波麟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i)	1,308	1,516
向以下各方購買材料：	(ii)		
寧波琳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275	1,978
寧波創導三維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34	75
		2,309	2,053
向以下各方購買服務：	(ii)		
寧波杭州灣新區沐禾物業有限公司		49	100
寧波市中藥飲片有限公司		175	423
寧波仕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31	313
寧波沐禾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274	596
		529	1,432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借款：			
呂世文先生	(iii)	37	1,064
向一名關聯方貸款：			
海南一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iv)	953	6,290

### 31. 關聯方交易(續)

(b)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續)

附註：

- (i) 根據本集團與關聯方簽訂的協議條款向關聯方租賃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的租金費用。
- (ii) 向關聯方購買是根據雙方共同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 (iii) 呂世文先生的款項指向附屬公司上海炫脈提供的無抵押一年期貸款的利息，本金為人民幣1,030,000元，二零二五年的利率為4.98%(二零二四年：4.98%)。
- (iv) 向海南一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貸款為用於持有僱員獎勵計劃購回權益的無抵押三年期循環貸款，本金為人民幣712,000元，利率為3.35%(二零二四年：3.35%)。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寧波琳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i)	3,000	3,000
海南一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ii)	7,243	6,290
寧波仕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i)	16	16
潘斐先生	(iv)	27,868	—
		<b>38,127</b>	9,3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寧波麟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i)	393	336
寧波沐禾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i)	62	34
寧波市中藥飲片有限公司	(i)	—	42
		<b>455</b>	412
其他借款：			
呂世文先生	(iii)	1,101	1,064
貿易應付款項：			
寧波仕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i)	38	107
寧波琳盛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i)	1,744	471
		<b>1,782</b>	578

附註：

- (i) 本集團應收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結餘為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i) 應收海南一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結餘為無抵押三年期貸款，利率為3.35%。
- (iii) 應付呂世文先生結餘為於二零二五年屆滿的無抵押貸款，利率為4.98%。
- (iv) 應收潘斐先生的結餘為與二零二五年授出的股份獎勵有關的未付股份認購金額。

### 31. 關聯方交易(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687	7,122
績效花紅	2,894	2,062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8	80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開支	74,484	(7,474)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總額	83,433	2,510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3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金融工具類別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賬面值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000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39,430
貿易應收款項	—	6,842
定期存款	—	72,5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07,405
總計	20,000	626,236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15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0,57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3,803
租賃負債	3,557
總計	103,088

### 3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18,961
定期存款	101,5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5,991
總計	726,491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09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8,13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0,307
租賃負債	4,112
總計	84,650

### 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因為該等工具將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財務部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部於各報告日期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情況，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董事定期就財務報告目的審閱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結果。

### 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訂約各方現時進行的交易(強迫或清算銷售除外)中交換的金額入賬。下文載列用於估計公平值的方法及假設：

本集團投資於中國大陸的持牌銀行發行的結構性存款。本集團已採用基於應收本金及利息總和的估值技術估算結構性存款的公平值。

#### 公平值層級

下表闡述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層級：

上述或下述結構性存款由中國大陸的持牌銀行發行。本集團已採用基於應收本金及利息總和的估值技術估計結構性存款的公平值。

下表闡述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000	-	20,000

###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本集團的運營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各類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直接自經營業務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同意管理各該等風險的政策，該等政策的概要如下。

####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為產生自外匯匯率變動的虧損風險。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計值的銀行現金。目前，本集團無意尋求對沖其外匯波動的風險。然而，管理層持續監察經濟狀況及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狀況，並在未來有需要時考慮適當的對沖措施。

下表列示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重新轉換)及本集團權益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外匯匯率上升／ (下降) %	除稅前溢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權益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5,692	15,692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5,692)	(15,692)
<b>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5,209	15,209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5,209)	(15,209)

###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會受持續監控，且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 最大承擔及年末階段

下表列示根據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有關資料主要根據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無需付出額外過多的成本或努力而取得)以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末階段分類。所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賬面總值。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42,596	—	—		42,596
— 呆賬*	—	9,648	—		9,648
貿易應收款項	6,842	—	—		6,842
定期存款	72,559	—	—		72,5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507,405	—	—		507,405
總計	629,402	9,648	—		639,05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20,044	—	—		20,044
— 呆賬*	—	6,346	—		6,346
定期存款	101,539	—	—		101,5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605,991	—	—		605,991
總計	727,574	6,346	—		733,920

\* 當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且並無資料表明該等金融資產自其初始確認以來出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呆賬」。

###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監察並維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基於合約未貼現款項的本集團金融負債到期情況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150	-	-	-	25,15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26,069	-	-	-	26,069
租賃負債	-	552	1,618	1,532	3,70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746	24,028	16,370	45,144
總計	51,219	5,298	25,646	17,902	100,06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097	-	-	-	12,09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8,134	-	-	-	8,134
租賃負債	-	558	1,534	2,166	4,25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628	12,618	45,534	62,780
總計	20,231	5,186	14,152	47,700	87,269

###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應按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風險特徵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毋須遵守外界施加的任何資本規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以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監控資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3.7%(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8%)。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b>123,106</b>	110,612
資產總值	<b>896,232</b>	1,027,565
資產負債比率	<b>13.7%</b>	10.8%

### 35.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間後，概無發生需要作出額外披露或調整的重大事項。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4,282	165,821
其他無形資產	5,190	4,010
使用權資產	26,727	26,82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11,642	339,946
定期存款	72,559	101,5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07	35,510
非流動資產總值	583,607	673,655
<b>流動資產</b>		
存貨	27,044	35,65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58,176	240,19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469	396,620
流動資產總值	508,689	672,470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6,573	4,8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2,984	25,15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3,531	11,659
租賃負債	1,794	1,146
流動負債總額	84,882	42,769
<b>流動資產淨值</b>	<b>423,807</b>	629,701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007,414</b>	1,303,356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161	1,37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762	44,29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6,923	45,670
<b>資產淨值</b>	<b>990,491</b>	1,257,686
<b>權益</b>		
股本	417,167	417,167
儲備(附註)	573,684	840,519
庫存股份	(360)	–
<b>權益總額</b>	<b>990,491</b>	1,257,686

###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安排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380,251	869,574	(1,182,248)	1,067,577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230,811)	(230,811)
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	3,753	-	3,75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1,380,251</b>	<b>873,327</b>	<b>(1,413,059)</b>	<b>840,519</b>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261,201)	(261,201)
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104,424)	98,790	-	(5,63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275,827</b>	<b>972,117</b>	<b>(1,674,260)</b>	<b>573,684</b>

### 37. 批准財務報表

本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